

公司代码：603007

公司简称：花王股份

#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肖国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晓璐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尹小琴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2017年度末总股本33,337.5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2元(含税)。本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存在的风险事项，敬请查阅“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3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7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5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9

## 第一节 释义

###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花王股份、江苏花王园艺股份有限公司	指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EPC	指	Engineering-Procurement-Construction 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模式
PPP	指	Public-Private-Partnership 公私合营模式，即政府部门与私营部门基于某个公共项目结成伙伴关系，明确各自的权利和义务、风险和收益
郑州水务	指	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维国际	指	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住建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IPO	指	Initial Public Offering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控股股东、花王集团	指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花种	指	江苏花种投资有限公司
招股意向书	指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
招股说明书	指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公司章程	指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报告期、本期	指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董事会	指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花王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Flower King Eco-Engineering In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肖国强

###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洪斌	肖杰俊
联系地址	江苏省丹阳市南二环路88号	江苏省丹阳市南二环路88号
电话	0511-86893666	0511-86893666
传真	0511-86893666	0511-86893666
电子信箱	securities@flowersking.com	

###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丹阳市南二环路8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2300
公司办公地址	丹阳市南二环路8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2300
公司网址	http://www.flowersking.com

###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花王股份	603007

###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周卿、张玲莉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6号免税商务大厦25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郭忠杰、尹文浩
	持续督导的期间	自2017年7月12日至2018年12月31日

##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5年
营业收入	1,036,783,488.19	510,883,535.25	102.94	538,792,901.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0,680,222.20	71,948,069.23	137.23	67,806,103.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8,995,440.61	69,683,561.84	142.52	67,676,266.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832,651.29	30,535,636.44	-315.59	51,538,287.55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87,297,878.86	833,238,459.33	18.49	404,017,771.95
总资产	2,610,558,592.92	1,506,995,779.60	73.23	981,448,169.17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51	0.26	96.15	0.27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51	0.26	96.15	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51	0.25	104.00	0.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8.78	12.86	5.92	18.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8.60	12.48	增加6.12个百分点	18.37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102.9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137.23%、142.52%，主要原因：2017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明显增长，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存量项目及巴彦淖尔市临河区湿地恢复与保护工程 EPC 项目、丹北镇城镇化基础设施建设及生态环境提升项目、清丰县开州路生态绿化工程等重大项目落地施工并实现收入，经济效益逐渐释放；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对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80%股权和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60%股权的收购工作，并于 2017 年 11 月 1 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315.59%，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支付的工程采购款及保证金增加所致。

公司总资产比上年同期增加 73.23%，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收购了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80%股权和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60%股权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比上年同期分别增长了 96.15% 和 104.00%，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增加所致。

##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27,952,003.52	329,861,031.72	157,409,989.98	421,560,462.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689,805.27	44,162,272.39	7,005,734.16	90,822,410.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638,172.28	44,256,215.13	7,027,281.04	89,073,772.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786,703.61	14,457,938.54	-112,415,278.12	264,911,391.90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营业收入波动的原因：

市政园林绿化施工业务一定程度上受自然天气和气候变化的影响。一般而言，长江以北地区在冬季会出现施工淡季，季节性较强；长江以南地区季节性较弱。公司第一季度施工内容主要为江苏地区的土方、路面铺装、景石及部分绿化景观等，第二季度大规模开展苗木种植等施工内容，故第二季度为主要施工季节，因此第二季度的收入明显高于第一季度。第三季度由于主要施工的石家庄市藁城产业园区项目项目毛利偏低，因此第三季度利润要低于其他季度；第四季度收入与利润较高主要系收购了郑州水务 60%、中维国际 80% 的股权，在第四季度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波动原因：

第一季度由于春节前为公司集中付款时间，因此第一季度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负值较大；而公司主要客户为政府单位及政府投资单位，通常预算管理制度，付款集中于第四季度，因此第四季度的现金流量净额明显高于其他季度。

##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40,259.79	处置固定资产损益	-629,303.34	54,008.2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5,000.00	防污费、丹阳知识产权推进计划、财务特等贡献奖等	2,218,900.00	74,80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23,013.70	中信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6,179.90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958,881.6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8,608.99		59,468.15	44,307.5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431.47			
所得税影响额	-296,532.36		-399,618.95	-43,278.94
合计	1,684,781.59		2,264,507.39	129,836.83

####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 （一）公司主要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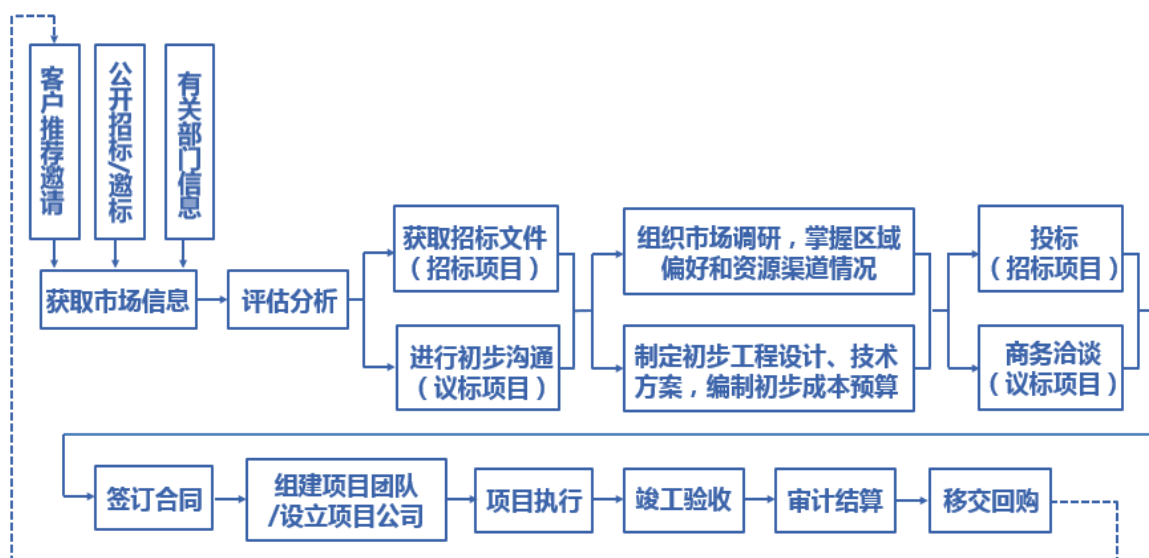
公司主营业务为生态工程建设，主要细分为三大板块。一是涵盖生态景观的规划设计、城乡规划设计、旅游规划设计、建筑设计、市政工程设计等的设计业务；二是涵盖园林景观绿化、市政公用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公路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空气净化工程、河湖整治工程、堤防工程、建筑工程、土石方工程等工程施工业务；三是涵盖生态湿地开发修复与保护、土壤修复、水环境生态治理的环保业务。经过多年的深耕细作，现已基本形成以智慧城市、海绵城市、绿色建筑、城镇产业园区、历史文化街区、生态旅游景区、特色小镇、美丽乡村、现代农业及生态环境治理等建设项目为产品包的综合业务平台，能够提供从咨询策划、规划设计到投资施工、维护运营的一整套解决方案。





### (二) 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随着多区域、多领域发展的进程加快，经过一年多的探索与实践，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快生态工程建设的步伐，不断实现业务领域的横向纵向延伸发展，逐步推进生态与水利、城建、交通、旅游、文体等产业的吸纳融合，进一步提高整合全产业链资源的能力。业务模式上，公司结合“PPP+EPC”模式，从项目初期的全域战略规划开始，到中期的工程设计、工程建设，再到后期的项目运营管理，为客户提供全链条的一站式服务。公司主要工程业务流程图如下：



### (三) 公司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十九大报告中用大量篇幅对“加快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建设美丽中国”做出部署，公司顺

应国家政策及行业发展大势，积极开展美丽生态事业。一方面，进一步明确了“生态+文旅”和“生态+文体”的行业定位和战略理念，在做好、做稳、做强、做精主营业务的同时，通过整合上下游配套产业，深化完善生态产业链布局。另一方面，公司设立北京营销总部并搭建多支优秀营销团队，加速全国业务布局并有效提高市场份额；同时，通过组建项目专家团队，为业务承接的各个环节提供技术支撑，不断优化项目方案，控制工程成本。多措并举，旨在持续增强企业竞争力，从而达到业绩提高的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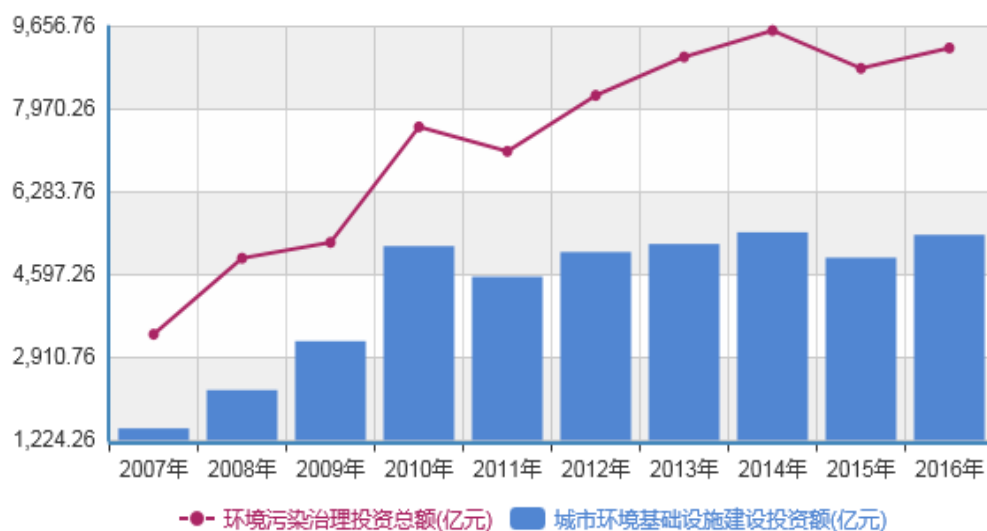
#### （四）公司所属行业及行业地位

自 2012 年十八大将生态文明纳入“五位一体”的总体布局后，生态文明建设上升到了基本国策的层面。2017 年，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把“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纳入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方略，更加体现了国家对于环境保护的重视程度。随着《国家环境保护标准“十三五”发展规划》、《水污染防治法（2017 修订）》、《关于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的若干意见》等标准的陆续出台，为水体污染治理、海绵城市建设、生态环境修复等生态综合治理业务带来了发展契机，传统园林行业利用生态景观建设的经验优势和业务协同性，抢抓机遇、业务升级、战略转型，并通过外延式并购拓宽产业链，逐步切入到环境保护与生态建设的行列当中。

与此同时，国家城市群、新型城镇化进程的推进和《全国城市生态保护与建设规划（2015-2020 年）》等规划的制定，刺激了城市生态园林建设的需求持续增多；特色小镇、美丽乡村、文化旅游项目的蓬勃发展为生态工程建设行业带来了新鲜血液和新的活力；PPP 政策的进一步规范和推进创造了经济增长新浪潮，并为行业提供发展机遇和良好合作环境，截至 2017 年 12 月末，PPP 管理库项目共计 7,137 个，其中市政工程、交通运输、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项目数居前三位，合计占管理库的 59.2%<sup>1</sup>。这些都为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有利因素。

<sup>1</sup> 财政部 PPP 中心：《全国 PPP 综合信息平台项目库第 9 期季报》

我国环境污染治理投资总额及城市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总额



数据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

PPP 管理库项目数行业分布情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数据来源：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

但受生态建设行业的特性限制，在行业快速发展的同时也存在一些问题：一是环境保护及生态综合治理业务对专业技术和研发能力提出了较高要求，而处于转型初期的中小规模企业在园林景观、生态治理等多领域的复合型人才相对匮乏，总体而言，行业内具有战略研发意识、资金支撑实力、人才聚集引力的“技术流”企业较为稀缺；二是随着国家“放管服”的持续推进，对工程施工企业资质做减法是大势所趋，项目准入的资质门槛越来越低，相关部门对事前、事中的监管越来越严，对项目施工能力、企业业绩等指标的要求越来越高，这对企业的运作管理提出巨大挑战；三是生态建设行业普遍存在建设周期长、资金需求量大、资金回笼缓慢等特点，传统项目通常需要企业先垫资后收款，存在形成大量应收账款的可能性。

公司是省内首家沪市主板上市的园林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在市场竞争环境日益完善的背景下，公司直面挑战、注重技术研发和人才培养，通过外延式并购整合业内资源，谋求产业的升级并真正切合生态环保的主题，进一步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综合竞争能力。一方面，通过自主创新、加强自身研发力度、企校合作等多种方式，掌握多项生态景观、市政工程的先进施工工艺和生态修复治理的先进技术。一方面，加强对内部管理体系的系统化、标准化、流程化建设，提高专业技术人员储备，不断提升工程质量、规范施工管理。另一方面，通过不断学习、总结、积累 EPC、PPP 项目的建设运营管理经验，积极探索与政府、金融机构合作的模式和方法，优化资源配置和拓宽融资渠道，为公司后续 PPP 项目建设打下了良好基础。从而不断提升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一）品牌优势：守合同重信用，严把控求质量

经过在行业内十多年的精耕细作，公司凭借良好的服务质量、精良的工程作品、高效的运营管理、专业的运作水平和持续传承的企业文化，逐步成为一家集生态环保、园林景观、市政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河湖整治、土壤修复、文体健康等多方面业务于一体的生态工程建设企业，能为客户提供从咨询策划、规划设计到投资施工、维护运营的一整套解决方案。上市以来，公司更加注重品牌宣传推广，为客户提供更加高品质的服务，守合同重信用，严把控求质量，坚持奉行“以探索和创新的精神，致力于创造人与自然和谐之美，成为生态建设的领航者”的宗旨，全力将公司打造成更具竞争力、更具增长力的优质企业。

### （二）平台优势：跨域发展提速，资源整合显著

近年来，公司把握行业产业升级、竞争环境改善的有利条件，不断加强和完善区域化建设，建立了以管理、技术输出为核心的跨区域发展模式，并取得良好效果。公司业务涉及华中、华南、华东、华北、西北和西南等各大区域，工程足迹遍布江苏、福建、海南、河北、内蒙、陕西、宁夏、重庆、西安等全国大部分省市，各区域之间优势互补，通过资源整合和布局优化，公司跨区域经营能力和供应商协调管理能力得到进一步加强。

报告期内，公司相继成立了南京运营总部和北京营销总部，有效提高了公司整体营销、运营

的专业化运作水平,为未来业绩的加速增长奠定了坚实基础,促进了平台内各项资源的相互协同,从而实现共赢。目前公司已形成了集规划、设计、研发、建设、运营等为一体的全产业链,搭建了良好的客户网络平台,丰富了全国的客户资源储备,保证了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 **(三) 管理优势: 管理体系成熟, 沟通渠道顺畅**

公司的经营管理团队时刻关注市场动态,根据业务特点制定改进策略,为公司的持续发展起到了风向标作用。公司建立了以项目承接和工程施工管理团队为业务核心,在总工部、技材部和财务部等业务部门提供支持、服务和监督的条件下,充分发挥各项目团队的市场开拓能力及工程施工主能动性,保证技术支持、工程质量、材料价格控制和财务规范控制的有效性,从而形成了相对成熟的内部组织管理体系。同时公司在各层级之间搭建了良好的沟通渠道,促进员工内部活力的提升,加快了价值观念的传达,保证公司稳健、顺畅发展。

### **(四) 技术优势: 科研技术创新, 资质覆盖渐广**

为了主动适应经济增长新常态,2017年1月,公司正式更名为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8年3月底,公司已拥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等资质,为公司承建大型、综合性生态工程打下坚实基础。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通过自主创新、加强自身研发力度、企校合作等多种方式掌握多项生态景观、市政工程的先进施工工艺和生态修复治理的先进技术,在生态环境设计和建设、土壤修复和治理、海绵城市系统的设计和建设、景观环境提升工程的设计和建设等领域的技术水平尤为突出。

除此以外,在苗木种植模式中,公司利用已掌握的小宗造型苗木培植、造型和养护技术,重点发展造型黑松、罗汉松等小宗造型苗木的种植业务,掌握稀缺的小宗造型苗木资源,提高了公司经济效益,进一步巩固并提升公司在行业中的技术竞争优势。

### **(五) 资金优势: 多种渠道融合, 助力持续发展**

公司积极与各类金融机构建立了长期、稳固的战略合作关系,先前已与中信银行、工商银行、广发银行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又先后与江苏银行、华夏银行、光大银行、邮储银行、远东租赁、建设银行等新的金融机构谋求深度发展。借助资本市场平台实现融资渠道的升级,同时尝试通过二级市场再融资、产业基金配套等其他长周期、低成本的融资渠道,为公司承接大型工程项目、并购重组及战略转型提供足够资金保障,助力公司业务持续发展。

### **(六) 人才优势: 核心管理层经验丰富, 新生力量层出**

公司秉承“选贤举能,知人善任”的人才理念,将招聘机制、绩效薪酬、晋升通道、素质提

升、员工活动等五大模块进行优化调整，制定了系统的员工培训方案，为员工打造了良好的竞争平台并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经过多年的培养，公司已拥有一支由经验丰富的核心管理队伍和锐意进取、团结奋进的新生力量队伍组成的具有行业竞争力的人才梯队，并通过积极地引进拥有丰富行业经验的高精尖人才，不断优化公司现有管理团队的综合素质，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技术工艺、管理水平和营销能力，加强公司的品牌推广及文化建设，为企业升级优化保驾护航。同时公司还与高校及科研院所长期保持紧密合作，为公司在技术支撑、施工建设、质量把控、经营管理等各方面提供人才输入渠道，为公司的团队建设添砖加瓦。

##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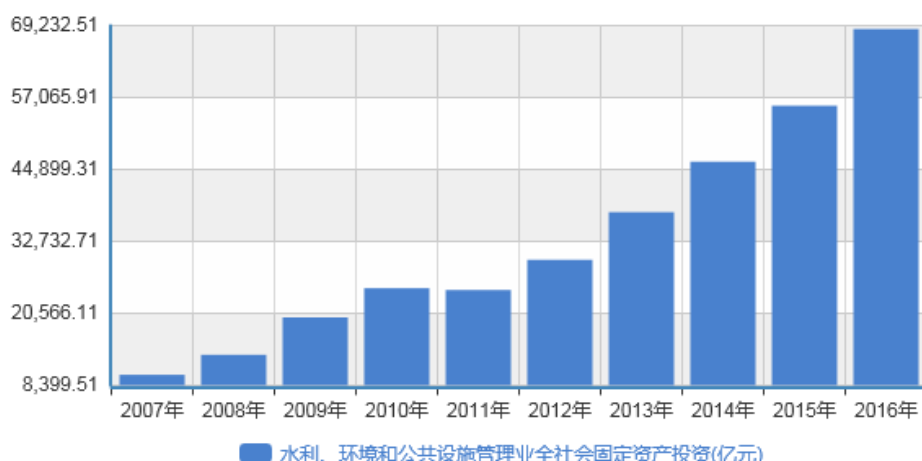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 2017 年初制定的工作计划，践行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积极开展、经营管理各项工作，稳步推进业务全国化布局，加快市场资源整合、重大项目建设的进度，实现企业的平稳持续健康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3,678.3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02.9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068.0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37.23%。

#### （一）公司主营业务和项目承接展现生态理念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城镇化和城市建设取得巨大成就，城镇化率已从 1978 年的 17.90% 跃升至 2016 年的 57.35%<sup>2</sup>，与此同时也面临着资源约束趋紧、环境污染严重、生态系统遭受破坏的严峻形势，基础设施短缺、公共服务不足等问题突出。为实现我国经济从高速增长阶段向高质量发展阶段的顺利转变，“水十条”、“十三五”规划、“海绵城市”等文件陆续出台，各省（区、市）政府在工作报告中也均以较大篇幅对大力推进高质量绿色发展作出部署。2017 年 3 月，住建部印发了《关于加强生态修复城市修补工作的指导意见》，提出开展生态修复、城市修补是治理“城市病”、改善人居环境的重要行动，各城市应制定实施计划，目标在 2020 年“城市双修”工作初见成效，被破坏的生态环境得到有效修复，“城市病”得到有效治理，城市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条件明显改善，环境质量明显提升，城市特色风貌初显。

<sup>2</sup> 中国产业信息网：《2017 年中国园林工程行业发展趋势及市场前景预测》

我国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情况



数据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

在此背景下，公司顺应行业发展趋势，积极探索转型升级之路，公司业务已经从最初单纯追求城市形象整洁美观等，转向城市生态功能提升、自然资源的保护及城市可持续发展能力提升等方面。因此，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业务发展需要，在报告期内完成了公司名称、经营范围和注册资本的变更，从而谋求业务的多元化发展和拓展利润增长点。

变更事项	具体情况		变更原因
	变更前	变更后	
公司名称	江苏花王园艺股份有限公司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园艺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养护，绿色装饰装潢，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园林古建筑工程施工，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施工，公路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空气净化工程施工，河湖整治工程施工，堤防工程施工，花卉苗木的种养植，花卉、苗木、盆景租赁，园林机械批发、零售，提供蒸汽服务。	<b>生态景观的规划设计、城乡规划设计、旅游规划设计、建筑设计、市政工程设计</b> ，园林绿化的施工与养护；市政公用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公路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空气净化工程、河湖整治工程、堤防工程、建筑工程、土石方工程、环保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的施工；花卉苗木的种养植；房屋、场地租赁； <b>生态湿地开发修复与保护，土壤修复，水环境生态治理。</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战略转型及业务发展需要</li> <li>●公司业务领域的拓展和综合实力的增强</li> </ul>
注册资本	13,335 万元	33,337.5 万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完毕</li> </ul>

同时，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快生态环境工程建设，为巴彦淖尔市临河区湿地恢复与保护工程 EPC 项目、清丰县开州路生态绿化工程、丹北镇城镇化基础设施建设及生态环境提升项目等重大工程的中标单位，项目建设内容涉及湿地恢复、生态环境提升、生态景观建设、文化生态园建设、道路基础设施、水利、民生保障类工程和配套工程建设等众多领域。报告期内，公司新签订工程

施工合同共计 21 个，合同金额共计 26.44 亿元。

## （二）跨界融合、资源共享推进全产业链布局

在企业发展过程中的各项业务之间存在紧密的内在联系，各个环节间存在相互促进、相辅相成的关系，全产业链经营现已成为行业发展大趋势，也是企业构建差异化竞争优势的前提。

2016 年末，国家发改委、水利部、住建部联合印发了《水利改革发展“十三五”规划》，《规划》提出了“要以推进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增强防汛抗旱减灾和水资源配置能力为重点，加快完善水利基础设施网络”、“以江河流域系统整治和水生态保护修复为着力点，把山水林田湖作为一个生命共同体，大力推进水生态文明建设，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如期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提供更加坚实的水利支撑和保障”等重要内容。为加快公司的业务拓展，完善生态环境建设布局，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郑州水务 60% 股权的收购工作。郑州水务主要从事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拥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承建了一系列有影响力的国家和地方重点建设项目，与公司生态环境的建设具有较强相关性，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战略发展规划，对公司对外业务扩张具有积极影响。

“量”决定公司发展的下限，而“质”则决定公司发展的上限。为提高公司一站式服务的质量水平，真正做到为客户提供从咨询策划、规划设计到投资施工、维护运营的一整套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中维国际 80% 股权的收购工作，此次交易旨在切实提高公司设计水平，优化公司现有业务结构和服务层次，提高了公司核心竞争力。



2017年10月17日，公司完成对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60%股权的收购，郑州水务主要从事水利水电工程施工，企业双方将强强联合，将水利、旅游、景观等多方面元素纳入到生态建设的大框架中，创造生态建设的新纪元。



2017年9月30日，公司完成对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80%股权的收购，中维国际拥有设计领域三项甲级、三项乙级资质，并不断追求在未来提供升级版原创、个性、多远的城市顶层设计规划方案。

## （三）加强内控制度建设，筑牢人才梯队建设

近年来，国家不断推进工程建设标准化改革工作。截至 2017 年末，住建部制修订国家标准 631 项、行业标准 292 项、产品标准 353 项。目前，工程建设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已



突破 7,000 余项，涉及建筑等 30 多个领域，为国家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和民生改善提供了重要基石支撑。<sup>3</sup>而在行业竞争愈发激烈、工程质量监管愈发严格的形势下，公司不断强化以“质量求生存，以信誉求发展”的意识，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同时，力争打造出精品工程。一方面，公司健全了原有的质量管理体系，专门成立了施工质量管理监察部门，其主要职责是加强对工程施工质量工作的领导和对行政部门服务项目部工作的监督。同时，公司建立完善了项目部决策层、项目部管理层、项目部作业层三级质量管理和保证体系，确保职责清楚、权限明确。另一方面，报告期内公司重点优化了项目部管理制度，量化、细化考核指标，对项目部、施工队伍建立奖惩考核，按岗位职责和每道工责任人的不同，制定不同的奖惩标准。

此外，随着公司业务领域的不断拓展和公司规模的日益壮大，人才梯队的搭建和培养势在必行。报告期内，公司从“内”到“外”逐步推进员工队伍建设。对外，公司积极引进行业内高精尖人才，涉及经营管理、营销策划、工程建设、PPP 项目等不同领域。对内，公司从四个方面提升员工综合素质和工作积极性。



一是加强员工技能培训。旨在培养公司内部学习氛围，对当年次在学历、证书等方面有提升的员工予以调高薪资、优先晋升的机会。二是重视营销人员培养。报告期内，公司设立了北京营销总部，搭配六大区域营销团队，以点及面，瞄准全国生态建设的大市场。三是开发员工内在潜力。特别是针对公司年轻中层部门经理队伍，公司予以轮岗支持和支撑，以培养全方位的高素质后备领导干部。四是鼓励员工“二次创业”。为树立员工的主人翁意识，公司把员工的个人能力和对公司的奉献指数与薪酬考核制度、高管后备培养计划紧密结合并制定推出了《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让员工思维从“要我做”的转变成“我要做”，从而促进公司长期、稳健、可持续发展。

<sup>3</sup> 中国建设报：《住建部：推动工程建设团体标准改革创新》

##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3,678.3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02.9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068.0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37.23%。总体来说，2017 年公司业绩增加明显，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改变。

### (一) 主营业务分析

####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036,783,488.19	510,883,535.25	102.94
营业成本	705,121,567.37	345,741,132.23	103.94
销售费用	7,327,443.98	3,172,804.98	130.95
管理费用	73,854,243.15	45,533,930.53	62.20
财务费用	11,344,246.73	18,035,768.95	-37.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832,651.29	30,535,636.44	-315.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795,138.32	-79,051,162.35	159.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454,544.21	260,407,232.33	-128.59
研发支出	32,069,208.41	17,100,766.72	87.53

####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分别比上年同期增长 102.94% 和 103.94%，主要系报告期内本公司业务增长，又收购了郑州水务 60% 和中维国际 80% 股权所致；

公司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增长 130.95%，主要系报告期内为中标工程支付的招标代理费用增加以及公司加大营销力度，经营人员增加，员工工资及营销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增长 62.20%，主要系报告期内员工人数增加，工资增长所致；

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 37.10%，主要系报告期内用募集资金支付采购款增加，向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315.59%，主要系报告期内增加工程项目增加投入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长 159.20%，主要系报告期内赎回已到期的理财产品以及收到政府支付的拆迁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128.59%，主要系报告期内向全体股东派发红利以及上期上市取得募集资金所致；

研发支出比上年同期增长 67.80%，主要系报告期内研发项目增加所致。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其他建筑行业	1,036,404,266.32	704,941,672.47	31.98	103.44	104.39	减少 0.3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市政园林	269,390,277.53	227,295,803.39	15.63	29.78	46.49	减少 9.62 个百分点
生态旅游景观	287,151,203.02	200,561,058.68	30.15	217.17	229.43	减少 2.60 个百分点
市政道路及其绿化	283,360,902.07	162,366,336.22	42.70	51.96	37.30	增加 6.12 个百分点
地产景观	5,827,620.82	6,194,499.66	-6.30	-74.23	-34.88	减少 64.23 个百分点
水利工程	71,606,793.95	42,793,091.86	40.24			
养护等其他	721,078.61	372,962.06	48.28	-2.71	28.35	减少 12.52 个百分点
设计	20,612,781.91	10,328,861.96	49.89	3,298.33	3,223.09	增加 1.13 个百分点
花卉苗木销售	9,416,715.00	1,825,795.36	80.61	942.75	270.52	增加 35.18 个百分点
管道销售	86,779,789.83	52,775,467.50	39.18			
咨询服务收入	1,537,103.48	427,795.78	72.17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东	340,257,677.57	268,122,722.81	21.20	4.08	22.03	减少 11.59 个百分点
华中	363,447,744.78	197,033,351.65	45.79			
华北	294,794,618.44	216,080,137.69	26.70	70.11	82.86	减少 5.11 个百分点
华南	4,423,072.11	1,648,743.64	62.72	173.64	47.14	增加 32.05 个百分点
西北	19,328,324.34	16,201,935.41	16.18	154.38	175.17	减少 6.33 个百分点
西南	14,152,829.08	5,854,781.28	58.63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分产品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波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生态旅游景观”板块的收入和成本比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217.17%和 229.43%，主要系 2017 年新开工建设的“巴彦淖尔市临河区湿地恢复与保护工程 EPC 项目”工程完成产值较

多且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较高所致；

“市政园林”板块的毛利率与 2016 年相比下降 9.62%，主要是 2017 年该大类项目中“东阿县建设路和子建路地下管廊、道路建设和车站路道路建设项目”毛利率较低的纯市政项目，该项目毛利率为 8.05%，从而拉低了本大类的整体毛利率。

“市政道路及其绿化”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了 51.96%，主要系 2017 年新增“清丰县开州路生态绿化工程”，该工程完成产值较多且占期营业收入比例较高，占该类收入的 71.8%，所以导致该类收入较 2016 年大幅度上升。2017 年毛利率较 2016 年增长 6.12%，主要是由于“清丰县开州路生态绿化工程”毛利率较高为 50.36%，从而拉升了本大类的整体毛利率。

“地产景观”收入比上年减少 74.23%，主要系公司历年实现收入的“地产景观”在营业收入中比重较轻，各期实现收入的波动容易导致期收入增减比例大幅度变动。公司“地产景观”的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在报告期内较上年出现大幅下降，主要系 2016 年“魏家墩小区绿化项目”因取得审计报告调增收入拉升了毛利率，而 2017 年“丹阳市御湖天禧景观工程”因取得审计报告调减了 130.41 万元收入，导致毛利率波动异常。同时，在综合考虑公司业务优势的前提下，公司对业务承接的侧重点有所调整，并在 2017 年进一步减少“地产景观”业务的承接。

“花卉苗木”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942.45%。主要系丹阳市政府因城市总体规划各延陵镇凤凰山遗址片区房屋拆迁项目的需要对我公司的一般性树木进行收购。共计收购一般性树木 21,900 棵，草坪及小灌木 22,214.5 平米，合计 926.67 万元。因此导致本年此类收入较上年大幅度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设计收入比上年同期出现大幅度增长，主要系本年增加子公司中维国际设计收入 1,968.86 万元，从而导致设计收入大幅度上升。

报告期内，新增的“水利工程”类收入、“管道销售类”收入、“咨询服务”类收入系 2017 年收购的子公司郑州水务的营业收入。

分地区营业收入波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华中地区收入的增长系收购的子公司郑州水务的营业收入，西南地区收入的增长系子公司中维国际的设计收入。

##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其他建筑业	材料	355,485,768.65	50.43%	187,768,379.56	54.44	89.32%	
其他建筑业	劳务工资	81,576,107.23	11.57%	44,603,124.98	12.93	82.89%	
其他建筑业	专业分包	122,425,701.18	17.37%	55,554,127.22	16.11	120.37%	
其他建筑业	机械费	33,663,450.44	4.78%	40,231,829.50	11.66	-16.33%	
其他建筑业	其他	111,790,644.98	15.86%	16,744,302.11	4.85	567.63%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	本期金额	本期占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	本期金	情况

项目	总成本比例(%)	期占总成本比例(%)	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说明	
市政园林	227,295,803.39	32.24	155,160,797.89	44.99	46.49
生态旅游景观	200,561,058.68	28.45	60,880,486.95	17.65	229.43
市政道路及其绿化	162,366,336.22	23.03	118,253,843.19	34.29	37.30
地产景观	6,194,499.66	0.88	9,512,460.92	2.76	-34.88
水利工程	42,793,091.86	6.07			
养护及其他	372,962.06	0.05	290,585.66	0.08	28.35
工程设计	10,328,861.96	1.47	310,821.47	0.09	3,223.09
花卉苗木种植销售	1,825,795.36	0.26	492,767.29	0.14	270.52
管道制造销售	52,775,467.50	7.49			
环境评估咨询	427,795.78	0.06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生态旅游景观的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 229.43%，主要是属于该板块的收入增加比上年同期增长 217.17%所致；工程设计的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 3,223.09%，主要是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中维国际的设计收入并入公司所致。

####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77,200.48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74.46%；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0,417.8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6.5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长 (%)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7,327,443.98	3,172,804.98	130.95	主要系报告期内为中标工程支付的招标代理费用增加与公司加大营销力度，经营人员增加，工资及营销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73,854,243.15	45,533,930.53	62.2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员工人数增加，工资增长所致。
财务费用	11,344,246.73	18,035,768.95	-37.1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使用募集资金支付采购款增加，向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 3. 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2,069,208.41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合计	32,069,208.4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09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4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7.7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着重从事生态修复与园林建设业务，我公司具备专业的技术研发团队和施工管理团队，相关业务经验丰富、专业技术水平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公司高度重视技术水平的提升和研发创新、加强自身研发力度、企校合作等多种方式，掌握多项园林景观、市政工程的先进施工工艺和生态修复治理的先进技术，在生态环境设计和建设、土壤修复和治理、海绵城市系统的设计和建设和、景观环境提升工程的设计和建设和等领域的技术水平尤为突出，创新研发出盐碱地绿化的土壤改良、缺水地区园林集水灌溉技术、高温条件下植物种植养护技术和园林整体地形改造、节能环保型城市绿化设施、城市集水和水循环系统的设计建设等多项工艺技术。公司将加大研发团队建设，通过不断提升研发技术水平，加强产品差异化和选进性、创新施工工艺与技术，巩固并提升公司在行业中的技术竞争优势，助推公司主营业务的快速稳定发展。

###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2,420,987.76	352,868,358.32	42.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8,253,639.05	322,332,721.88	76.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832,651.29	30,535,636.44	-315.59%
投资活动的现金流入小计	160,827,672.71	28,664,164.56	461.08%
投资活动的现金流出小计	114,032,534.39	107,715,326.91	5.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795,138.32	-79,051,162.35	159.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7,815,200.84	1,049,779,465.50	-68.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2,269,745.05	789,372,233.17	-49.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454,544.21	260,407,232.33	-128.5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492,057.18	211,891,706.42	-144.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负增长 315.59%，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工程保证金增加以及因为业务量增加、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159.2%，主要系报告期内赎回已到期的理财产品以及收到的政府支付的拆迁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128.59%，主要系公司 2016 年 8 月首次公开

发行股份取得募集资金以及报告期内向全体股东派发红利所致。

##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30,517,772.13	5.00	224,009,829.31	14.86	-41.74	主要系报告期内加大工程施工资金的投入以及现金收购郑州水务、中维国际的股权所致
应收票据	600,000.00	0.02	3,150,000.00	0.21	-80.95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将期初应收票据用于支付供应商贷款所致
应收账款	299,378,566.80	11.47	177,940,878.17	11.81	68.25	主要系增加了郑州水务的应收账款余额所致
预付账款	5,614,960.07	0.22	1,920,465.15	0.13	192.38	主要系增加了郑州水务的预付账款余额所致
其他应收款	45,760,574.30	1.75	9,186,036.91	0.61	398.15	主要系增加了郑州水务的其他应收款余额所致
存货	600,706,393.00	23.01	463,957,465.90	30.79	29.47	主要系报告期内业务增长，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持有待售资产			20,983,554.06	1.39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内拆迁完成后将期初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处置完毕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3,334,324.08	0.51	102,420,556.45	6.8	-86.98	主要系报告期内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所致
长期应收款	1,018,604,687.74	39.02	450,962,842.51	29.92	125.87	主要系报告期内分期收款提供建筑服务工程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71,650,404.12	2.74	13,912,236.33	0.92	415.02	主要系报告期内增加了郑州水务资产所致

无形资产	5,977,010.68	0.23	178,063.50	0.01	3,256.67	主要系报告期购入水利二级资质所致
商誉	302,960,200.58	11.61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购子公司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077,625.36	0.46	5,868,301.55	0.39	105.81	主要系报告期内合并了郑州水务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所致
应付票据	34,471,766.29	1.32	10,000,000.00	0.66	244.72	主要系报告期内以应付票据形式向供应商支付采购款增长所致
应付账款	711,288,013.17	27.25	375,218,836.39	24.9	89.57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增长，采购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3,874,698.21	0.53	7,297,083.06	0.48	90.14	主要系报告期末预提需要在下年发放的年终奖金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43,616,015.00	1.67	8,577,449.52	0.57	408.50	主要系报期末公司应在下年缴纳的2017年四季度企业所得税增长所致
其他应付款	89,669,227.01	3.43	9,497,075.17	0.63	844.18	主要系报告期内增加了郑州水务余额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91,953,212.91	3.52	22,274,855.54	1.48	312.81	主要系报告期内待转销项税额增加所致
专项应付款	63,552,708.40	2.43	28,479,332.85	1.89	123.15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收到政府拆迁补偿款所致
股本	333,375,000.00	12.76	133,350,000.00	8.85	150.00	主要系报告期内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1.5股所致
资本公积	177,623,005.24	6.80	377,648,005.24	25.06	-52.97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专项储备	11,012,371.32	0.42	8,297,423.84	0.55	32.72	主要系报告期内市政、古建及水利工程提取未使用完的安全生产费增加所致

##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之“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之“(四) 公司所属行业及行业地位”。

**建筑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1. 报告期内竣工验收的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房屋建设	基建工程	专业工程	建筑装饰	其他	总计
项目数(个)					11	11
总金额					28,285.98	28,285.98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境内	境外	总计
项目数量(个)	11		11
总金额	28,285.98		28,285.9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在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房屋建设	基建工程	专业工程	建筑装饰	其他	总计
项目数量(个)					33	33
总金额					384,878.46	384,878.46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境内	境外	总计
项目数量(个)	33		33
总金额	384,878.46		384,878.46

**3. 在建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业务模式	项目金额	工期	完工百分比	本期确认收入	累计确认收入	本期成本投入	累计成本投入
巴彦淖尔市临河区湿地	类BT	98,923.39	2年	69.03%	25,732.15	25,732.15	18,404.45	18,404.45

恢复与保护工程 EPC 项目								
清丰县开州路生态绿化工程	类 BT	24,000	12 个月	87.72%	20,281.79	20,281.79	10,103.7	10,103.7
丹北镇城镇化基础设施建设及生态环境提升项目	类 BT	70,000	2 年	75.95%	11,394.62	11,394.62	8,873.53	8,873.53
镇江官塘新城水系和景观建设工程	类 BT	29,552	510 天	50.29%	1,536.42	16,605.24	862.81	10,871.83
东阿县农村公路建设（鱼山旅游路）工程	一般业务模式	14,155.00	120 天	98.44%	1,095.79	11,360.18	929.66	9,799.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在建重大项目累计回款情况如下：

丹北镇城镇化基础设施建设及生态环境提升项目：1,500 万；

镇江官塘新城水系和景观建设工程：7,305 万；

东阿县农村公路建设（鱼山旅游路）工程：7,077 万。

#### 4. 报告期内境外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存货中已完工未结算的汇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	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已完工未结算的余额
金额	1,575,146,283.57	660,607,083.68		1,694,305,618.85	5,414,447,748.40

####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工程项目资金的来源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的收回、银行借款、募集资金、政策性拆迁补偿款等。公司年度资金安排主要用于周转银行借款、支付供应商货款以及企业经营的日常支出。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的同时合理安排供应商货款的支付账期,积极推进可转债事宜进展,一定程度上保障了公司资金的充裕度。

## (五) 投资状况分析

###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为加快公司的业务拓展,完善生态环境建设布局,提高公司服务层次和设计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对郑州水务 60%股权和中维国际 80%股权的收购,有利于加快全国化业务布局,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对公司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起到积极作用。

####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投资金额	是否涉诉
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及水利工程的养护与管理;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混凝土预制构件工程施工(凭资质证经营);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租赁。	60%	自筹资金	25,200 万	否
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工程造价咨询;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园林绿化工程;销售:建筑材料。	80%	自筹资金	14400 万	否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控股公司全称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占公司净利润比例(%)
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水利水电工程	8,757 万	403,372,242.89	170,102,324.75	44,769,381.48	26.23

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	1,100 万	50,312,724.57	34,750,564.12	6,394,685.43	3.75
--------------	------	---------	---------------	---------------	--------------	------

净利润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 以上的子公司情况：

控股公司全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对公司的影响
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60,013,113.02	49,061,802.99	44,769,381.48	郑州水务与公司生态环境的建设具有较强相关性，其业务与盈利能力稳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战略发展规划，有利于加快公司的业务拓展，完善生态环境建设布局，对公司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起到积极作用。

####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机遇和挑战并行。

#### 1、资本市场竞争激烈

截止 2017 年末，今年通过 IPO 登陆 A 股市场的园林企业达 7 家，通过新三板上市企业达 33 家。目前，园林行业 A 股上市企业总数为 23 家，新三板上市企业总数为 133 家。此外，新三板企业转战 IPO 也异常火热，目前新三板园林企业拟转板 IPO 的有 10 余家，并且该批园林企业已陆续开始接受 IPO 上市辅导。<sup>4</sup>究其原因，主要是国家政策对行业资本化进程影响重大：

(1) 2017 年 4 月 13 日，住建部发布《关于做好取消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核准行政许可事项相关工作的通知》，园林行业资质硬门槛的取消，直接刺激了相关企业为做大、做强走上资本市场的决心。

(2) 自国家将生态文明建设提升至战略层面，“美丽中国”成为了各个行业追求的新目标。2017 年，“要把生态文明建设提升至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千年大计，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应运而生，随着总目标的确立和具体实施，生态建设行业的发展潜力和市场走势日益明朗，为顺应国家发展趋势，传统园林行业纷纷转向“大生态”领域，以打造公司业务的多元化特点。

(3) 2017 年 11 月 30 日，国家发改委发布《关于鼓励民间资本参与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的指导意见》，截至 2017 年 12 月末，民营企业参与示范项目规模达 1/3。<sup>5</sup>从长远来看，《指

<sup>4</sup> 中国园林股市网：《2017 年园林行业资本市场“众生相”》

<sup>5</sup> 财政部 PPP 中心：《全国 PPP 综合信息平台项目库第 9 期季报》

导意见》的进一步实施有利于民营企业提升市场份额，为 PPP 运营注入新的活力，而生态建设行业受其积极影响较为明显。

## 2、PPP 热潮使企业关注综合实力提升

PPP 模式作为政府稳增长、去杠杆的先进融资管理机制，从 2013 年国家开始推行就备受资本市场的青睐。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 2017 年 12 月末固定资产投资最新数据，2017 年全国固定资产投资总额达 63.2 万亿元，同期新增落地 PPP 项目投资额 2.4 万亿元，后者占前者的 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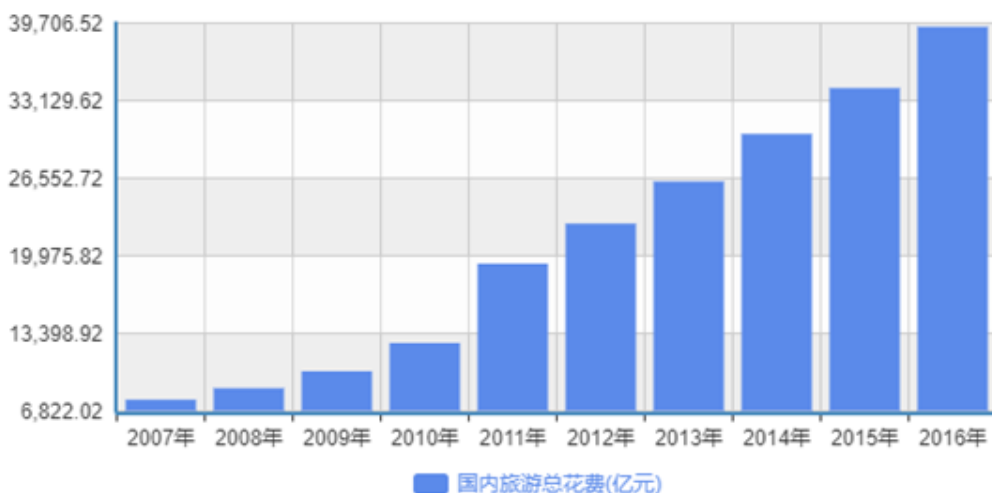
经过几年的发展和规范，PPP 粗放式的发展阶段已经过去，现已逐步进入了精耕细作阶段。在 PPP 项目中政府对社会资本的引进以及对社会资本综合竞争实力和创新积极性都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对社会资本的项目投融资业务能力、设计施工一体化能力、项目后期运营管理能力和风险控制能力都有具体的绩效控制。

同时，随着 PPP 模式的推广，生态建设企业承接订单逐渐显现出综合化、规模化的趋势，企业也积极迎合上下游需求的改变，布局生态全产业链以增强核心竞争力，从而导致行业门槛提高且行业集中度逐渐提升。以外，PPP 项目大多为民生或人民群众较为关心的项目，这将为企业品牌宣传提供一个良好平台，加上企业长期参与运营，也将为企业带来良好的品牌效益和社会效益，有助于打响品牌知名度。这些，都促使生态建设企业更加关注自身综合实力的提升。

## 3、居民需求转变为行业带来新机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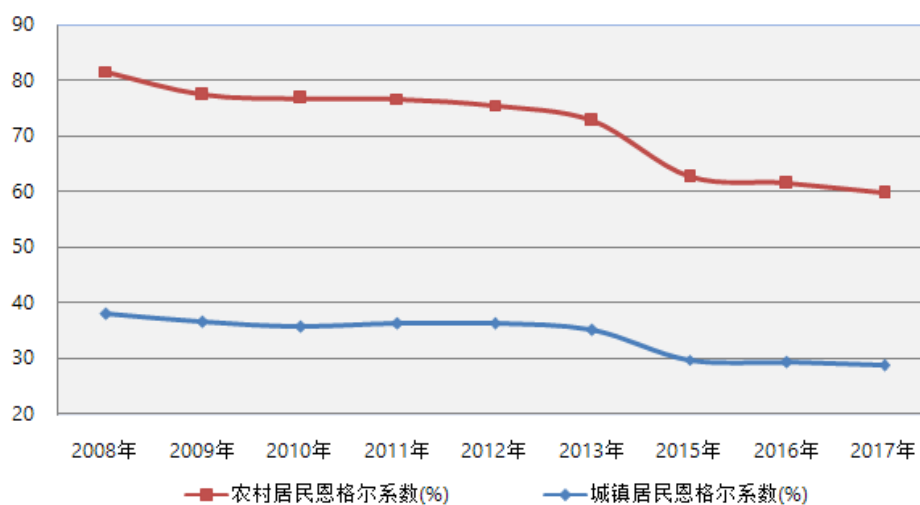
近年来，我国国内旅游行业保持稳步发展的趋势。国内旅游总花费从 2007 年的 0.77 亿元增加至 2016 年的 3.94 亿元；国内游客人数从 2008 年的 16.1 亿人次提升至 44.4 亿人次；2017 年中国城镇居民恩格尔系数为 28.6%，属于联合国划分的富足标准。

国内旅游总花费情况



数据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

我国恩格尔系数变动趋势



数据来源：年度统计公报

从经济基础来看，改革开放以来，居民收入水平普遍提高，居民可自由支配时间明显增多，人们的消费需求从过去温饱需求逐步提升到更高层次的精神、文化、环境需求。从政策支持来看，近两年先后出台了鼓励全域旅游、体育产业、主题公园、特色小镇等发展的政策文件，有效地促进旅游产业的多元化发展。从文化底蕴来看，在新时代全球化背景下的“文化复兴”和“文化自信”建设，带来历史文化、传统文化、民族文化、地域文化的进一步挖掘，中国的茶文化、陶瓷文化、养生文化、丝绸文化等所蕴藏的巨大的精细化开发空间，这些都为旅游产业带来新的发展机遇。

由于旅游景区在资源规划设计、生态景观建设、公共设施维护等方面与生态建设企业具有较高的协同发展性，且旅游景区在前期开发和后期运营维护中均需要水生态保护、固废处理等环保项目的投入，所以生态建设企业参与生态景观和环境治理后端的旅游开发项目具有明显优势，有利于发挥自身施工经验和特长。与此同时，生态建设项目的资金需求较大，而旅游项目的运营管理能有效扩大企业“变现”通道，增加“变现”能力。

得益于未来发展前景、业务协同性以及稳定持久回报，同行业越来越多的公司已陆续布局生态文化旅游领域，并且分别打造了自己的创新业务模式，积极拓宽并加速全产业链发展。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在生态旅游行业的发展，加快韶山市美丽乡村建设 PPP 项目的投标、谈判工作，并于 2018 年 3 月签署了项目建设合同。韶山是伟大领袖毛泽东同志的故乡，是全国著名革命纪念地、全国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中国优秀旅游城市，项目的建成将明显提高韶山市娱乐、休闲、参与型项目的开发程度，推动红色文化与自然景观有机结合。

##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继续坚持“以探索和创新的精神，致力于创造人与自然和谐之美，成为生态建设的领航者”的企业宗旨，依托“生态+文旅”和“生态+文体”的战略理念，以美丽乡村、特色小镇、产业新城、旅游景区、田园综合体、体育综合体等为载体，以水、土、气的生态治理为抓手，持续推进生态建设与文化旅游和体育产业的深度融合。在做好、做稳、做强、做精主营产业的同时，逐步完善生态运营产业链布局，发展高新技术产业的投资、培育、孵化及整合，致力于成为“最受尊敬的生态文明缔造者”。

##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提升综合实力。公司将继续加快全国化战略纵深布局，进一步扩大项目承接区域，加快市场资源整合联动，并力争通过外延式兼并收购加快生态运营上下游产业链的拓展，完善公司规划设计、建设施工等与行业发展密切相关的核心资质，为公司扩大业务范围、提高行业竞争力做好硬件铺垫。

2、PPP 项目落地。随着公司营销团队的发展壮大，目前正在跟进的 PPP 项目充足，为此公司将健全 PPP 专项工作小组，对项目推进任务和时间节点进行分解细化，根据项目建设及运营需要制定切实可行的推进方案，有效加快 PPP 项目的落地速度。同时，公司将加快可转债发行速度，并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平台实现融资渠道的升级，通过与金融机构结成战略伙伴关系扩大公司融资规模，为公司承接 PPP 项目提供资金保障，助力公司业务持续发展。

3、加强技术创新。环境保护及生态综合治理领域的竞争，始终离不开技术创新和持续的研发投入，公司将加强对生态景观建设施工工艺以及生态修复治理核心技术的研发力度，以持续满足客户不断增长的个性化需求和生态领域项目拓展所需的核心竞争能力。同时，公司将继续推进先进建造设备、智能设备的研发、制造和推广应用，提升各类施工机具的性能和效率，提高机械化施工程度，逐步实现工程建设项目全生命周期数据共享和信息化管理，为项目方案优化和科学决策做技术支撑。

4、人才队伍建设。公司将以培养高层次、高技能人才为重点，统筹完善各类人才队伍建设，全面提高公司人才队伍整体素质。通过加强工程现场管理人员和建筑工人的教育培训，弘扬花王股份工匠精神，重视建筑业技术工人职业技能鉴定，将薪酬制度向关键技术技能岗位倾斜。同时，公司将加快《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实施进度，提升员工凝聚力，促进公司业绩平稳有序发展。

5、打造精品工程。公司将持续加强对内部管理体系的系统化、标准化、流程化建设，在方案制定、技术交底、材料把关、质量控制、细部处理等每个环节都明确责任、逐级到人、层层把关。以创优带动精品、以精品塑造品牌、以品牌赢得市场，有效地提升工程质量，规范施工管理，打造一个精品工程。

####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1、转型升级及经营管理风险

随着同行业公司数量剧增以及环境保护政策的陆续出台，市场竞争日趋激烈，无论是在开拓本土市场还是跻身全球化竞争行列的过程中，公司都面临着转型、创新和成长的挑战；公司对外投资领域和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张，使公司管理跨度和管理半径越来越大，管理难度明显增加。因此，公司将不断规范治理结构，完善权力、决策、执行、监督机构的制衡；实行人才梯队建设，加强内部控制和企业文化建设，不断提升管理人员的综合素质水平；成立战略研究核心团队，在公司发展过程中不断调整和完善战略规划。多管齐下，从而保证企业管理与转型更加专业、科学、可持续。

##### 2、PPP 模式风险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鼓励民间资本参与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的号召，报告期内积极拓展 PPP 项目工程，但由于我国 PPP 模式的引入和实践时间较短，在政策环境、项目审批、运营等方面均有待完善，且随着《关于坚决制止地方以政府购买服务名义违法违规融资的通知》、《关于进一步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行为的通知》等一系列法规的出台，在对地方政府举债融资机制实施严格监管的同时，也增加了企业在识别优质工程和实现业绩增长两者之间谋求动态平衡的难度。因此，公司将密切关注政策变化，紧抓发展机遇，充分调研、审慎考虑项目风险，筛选优质低风险的项目进行跟踪推进，稳健合规地实现企业利润增长和业务规模的提升。

##### 3、资金风险

近年来，公司业务承接能力和区域拓展能力明显提高，公司业绩发展情况保持良好增速。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和新签工程订单数量的迅猛增长，其对公司的融资能力、资金运作能力、资产管理能力提出更高要求。若出现融资成本过高、融资渠道单一、运营资金不足等情况，将影响项目施工进度和企业发展速度。为此，公司积极与各类金融机构建立了长期、稳固的战略合作关系，借助资本市场平台实现融资渠道的升级，优化财务结构，进一步加强工程结算管理，从而为公司承接大型工程项目、并购重组及战略转型提供足够资金保障。



#### 4、商誉减值及并购整合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郑州水务、中维国际的收购事宜并确认较大金额的商誉，在每年期末需要进行减值测试。若控股子公司未来经营状况未达预期，则标的资产所形成的商誉将会有减值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同时，对外投资并购完成后，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在技术研发、财务核算、人力资源等方面进行一定程度的优化整合，能否顺利实现整合尚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为此，公司将在管理团队、管理制度等方面积极规划部署，根据实际情况，派出专业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以提高运营管理水平和盈利能力，从而降低商誉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影响并发挥更好的并购整合效应。

####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现金分红政策

根据《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在公司当年实现盈利且满足《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形下，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公司当年现金分红比例累计不少于公司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 2、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经公司 2017 年 4 月 19 日、2017 年 5 月 11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以 2016 年末总股本 13,335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45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上述方案已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0,680,222.20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82,548,727.23 元，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453,228,949.43 元；按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盈余公积 13,862,188.85 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39,366,760.58 元，减付 2016 年度向股东分配的现金股利 19,335,750.15 元，期末留存未分配利润 420,031,010.43 元。

为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共同分享公司经营成果，综合考虑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因素，公司拟定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拟以 2017 年度末总股本 33,337.5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2 元(含税)。

##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 年	0	0.52	0	17,335,500.00	170,680,222.20	10.16
2016 年	0	1.45	15	19,335,750.00	71,948,069.23	26.87
2015 年	—	—	—	—	—	—

##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肖国强、控股股东花王集团	<p>(1)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本次发行前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进行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期间内公司若发生分红派息、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该发行价应进行相应除权除息处理），并且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总股本的 5%。</p> <p>(3) 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所持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p> <p>(4) 肖国强先生作为公司董事长还承诺：上述承诺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上年末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2016 年 8 月 26 日至 2019 年 8 月 25 日	是	是	-	-
	股份限售	其他持股 5% 以上股东江苏花种、吴群、束美珍	<p>(1) 江苏花种：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进行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扣除因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权而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票需受“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上年末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限制股票数量之外，锁定期满一年内减持数量不超过扣除锁定后上市前所持股份数量的 80%，锁定期满一年后减持数量不受限制（减持数量可以达到扣除锁定后所持股份数量的 100%）。</p>	2016 年 8 月 26 日至 2017 年 8 月 25 日	是	是	-	-

		<p>(2) 吴群：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及通过江苏花种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进行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减持数量不超过其上一年度末持有发行人股份的 25%。</p> <p>(3) 束美珍：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进行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锁定期满一年内减持数量不超过上市前所持股份数量的 80%，锁定期满一年后减持数量不受限制（减持数量可以达到所持股份数量的 100%）。</p>					
股份限售	通过江苏花种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1)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上述承诺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上年末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2)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进行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p>	2016 年 8 月 26 日至 2017 年 8 月 25 日	是	是	-	-
其他	控股股东花王集团	<p>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情形时：(1) 公司控股股东应在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包括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并通知公司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增持股份的计划。(2) 公司控股股东因此增持股份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如下要求：单一年度内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最近一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额的 50%；且所增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届时股本总额的 2%，否则，该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3) 若控股股东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控股股东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告相关情况，及时、充分披露其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若未按照司法文书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依法赔偿的，自赔偿责任成立</p>	2016 年 8 月 26 日至 2019 年 8 月 25 日	是	是	-	-

		之日至赔偿承诺履行完毕不得在公司处领取股东分红（如有）；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至赔偿承诺履行完毕持有公司股份（如有）不得转让，如在上述期间转让的，转让所得归公司所有。					
其他	花王股份	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情形时：（1）公司股票自公司控股股东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之日或不能实施之日起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公司董事会应在 10 个交易日内启动回购股份计划，公告具体股份回购计划，披露拟回购股份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公司股份回购计划须经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2）公司因此回购股份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如下要求：单一年度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少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利润的 20%，但不超过 50%，否则，该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3）若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至公司股价高于每股净资产前，公司将不得向股东分配利润，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以及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公司还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告相关情况，及时充分披露其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2016 年 8 月 26 日至 2019 年 8 月 25 日	是	是	-	-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情形时：（1）公司股票于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股份和公司回购股份的稳定股价措施先后实施完毕之日或不能实施之日起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在 10 个交易日内将其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2）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此增持公司股份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如下要求：单一年度用于购买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和/或津贴累计额的 20%，但不超过 50%，否则，该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3）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告相关情况，及时、充分披露其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若未按照司法文书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依法赔偿的，自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至赔偿承诺履行完毕不得在公司处领取薪酬；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至赔偿承诺履行完毕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	2016 年 8 月 26 日至 2019 年 8 月 25 日	是	是	-	-

		份（如有）不得转让，如在上述期间转让的，转让所得归公司所有。另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当年应得薪酬和/或津贴总额的 50% 归公司所有。（4）自公司股票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其他	花王股份、控股股东花王集团、肖国强	发行人招股意向书和有关申报文件真实、准确、完整。如招股意向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该项事实经有权机关生效法律文件确认后 30 日内，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同时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股份（如有）。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将通过交易所竞价系统回购上述股份，股份回购的价格按照发行价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和有权机关生效法律文件确认之日前 3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加权平均价格孰高确定（期间内若发生分红派息、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该价格应进行相应除权除息处理）。发行人招股意向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6 年 7 月 14 日至长期	否	是	-	-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发行人招股意向书和有关申报文件真实、准确、完整。如发行人招股意向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6 年 7 月 14 日至长期	否	是	-	-
其他	控股股东花王集团、实际控制人肖国强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股本、净资产规模较发行前将有较大幅度增长。但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需要一定的实施周期，募集资金产生经济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存在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下降的风险。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016 年 7 月 14 日至长期	否	是	-	-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股本、净资产规模较发行前将有较大幅度增长。但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需要一定的实施周期，募集资金产生经济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存在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下降的风险。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秉承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	2016 年 7 月 14 日至长期	否	是	-	-

	人员	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的原则，特此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以下承诺：（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自身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若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拟公布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花王集团、实际控制人肖国强	<p>花王集团： 本公司及下属企业（江苏花王及其下属企业除外，下同）的现有业务与花王股份的现有业务目前不构成同业竞争，为避免本公司及下属企业将来与江苏花王发生同业竞争，本公司进一步作出以下明示且不可撤销的承诺：（1）本公司及下属企业保证不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资、合作、合伙、承包或租赁经营等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花王股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若本公司及下属企业的经营活动在将来与花王股份发生同业竞争，本公司将促使将该企业的股权、资产或业务向发行人或第三方出售。（3）本公司目前及将来不会利用在花王股份的控股股东地位，损害花王股份及其它花王股份股东的利益本公司保证上述承诺的真实性，并同意赔偿花王股份由于本公司或附属公司违反本承诺而遭受的一切损失、损害和支出。</p> <p>肖国强： 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花王股份所从事的业务属于不同的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因此，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企业的现有业务与花王股份的现有业务目前不构成同业竞争，为避免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来与花王股份发生同业竞争，本人进一步作出以下明示且不可撤销的承诺：（1）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保证不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资、合作、合伙、承包或租赁经营等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花王股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若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企业的经营活动在将来与花王股份发生同业竞争，本人将促使将该企业的股权、资产或业务向花王股份或第三方出售。（3）本人目前及将来不会利用在花王股份的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花王股份及花王股份其它股东的利益。本人保证上述承诺的真实性，并同意赔偿花王股份由于本人违反本承诺而遭受的一切损失、</p>	2016年7月14日至长期	否	是	-	-

		损害和支出。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花王集团、实际控制人肖国强	<p>花王集团：                      (1) 在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花王股份期间，本公司及下属企业（花王股份及其下属企业除外，下同）将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决不以委托管理、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它方式占用、使用花王股份（含花王股份下属企业，下同）的资金或资产。(2) 在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花王股份期间，本公司将尽量减少与花王股份发生关联交易；本公司及下属企业与花王股份正常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花王股份有关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执行，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回避制度，保证交易条件和价格公正公允，确保不损害花王股份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p> <p>肖国强：                      (1) 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花王股份期间，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花王股份除外，下同）将严格按照中国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决不以委托管理、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它方式占用、使用花王股份的资金或资产。(2) 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花王股份期间，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尽量减少与花王股份发生关联交易；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与花王股份正常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中国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江苏花王有关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执行，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回避制度，保证交易条件和价格公正公允，确保不损害花王股份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p>	2016年7月14日至长期	否	是	-	-
其他	控股股东花王集团、实际控制人肖国强	如果花王股份及其子公司在以往未按相关法规规定足额、按时为全体员工缴纳“五险一金”，导致发行人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要求补缴或罚款，则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将及时、无条件且全额承担相关损失，并保证今后不就此向发行人进行追偿。	2016年7月14日至长期	否	是	-	-
其他	控股股东花王集团、实际控制人肖国强	如花王股份在以往劳务用工（包括劳务分包、劳务派遣、向施工队采购劳务等）方面受到处罚，相关处罚对公司造成的损失将由花王集团和肖国强本人全额无条件承担。	2016年7月14日至长期	否	是	-	-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分红	控股股东花王集团、吴群	(1) 承诺在 2017 年 2 月 21 日至 2017 年 8 月 21 日期间不增持/减持本公司股份。 (2) 在 2016 年度董事会及 2016 年度股东大会投同意票。	2017 年 2 月 21 日至 2017 年 8 月 21 日	是	是	-	-
	分红	公司全体董事	承诺在 2016 年度董事会审议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时投同意票。	-	否	是	-	-
	其他	郑州水务	郑州水务在业绩承诺期（即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4,000.00 万元、4,700.00 万元和 5,540.00 万元。若未能达到该承诺利润，将根据约定履行补偿义务。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	是	是	-	-
	其他	中维国际	中维国际在业绩承诺期（即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1,500.00 万元、1,950.00 万元和 2,535.00 万元。若未能达到该承诺利润，将根据约定履行补偿义务。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	是	是	-	-
	其他	实际控制人肖国强、董事肖姣君	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2017 年 11 月 24 日起 6 个月内）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7 年 11 月 24 日至 2018 年 5 月 23 日	是	是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30号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会计准则及规定。

《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后，对2017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

《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针对2017年施行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新增了“其他收益”、“资产处置收益”、“（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和“（二）终止经营净利润”等报表项目，并对营业外收支的核算范围进行了调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5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7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0,000
保荐人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 2017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所负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形。

##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公司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拟定了《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上述事项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2018-004、 2018-005、2018-010、 2018-020</p>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关联方为本公司取得短期借款提供保证担保的情况详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之“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4) 关联担保情况”。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8月30日，公司与银川市人民政府签署了《银川市生态动物园迁建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投资金额为5亿元，截至报告期末，政府已完成该项目两评价一方案，能否顺利实施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

2016年10月11日，公司与广西河池市巴马瑶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投资金额为10亿元。截至报告期末，项目正处于前期方案策划阶段，预计最终将以PPP模式进行实施，能否顺利实施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

2016年12月29日，公司与贵州贵安新区中兴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署了《安顺市平坝区白水龙国际旅游度假村项目（一期北区工程）投资建设合同》，工程估算暂定为3亿元。截至报告期末，已完成部分项目建设，最终能否顺利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

2017年1月24日，公司与中国宏泰产业市镇发展有限公司签署了《产业市镇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战略合作协议》，投资金额为10亿元。根据协议内容，报告期内，公司分别签订了《宏泰·石家庄市藁城产业园区项目合作协议》（项目总投资约2.33亿元）及《宏泰·石家庄市栾城产业园区项目合作协议》（项目总投资约3,50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上述项目进展无重大变化或差异。

2017年1月25日，公司与镇江文化旅游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PPP项目合作意向框架协议》，投资金额为10亿元。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正处于PPP申报阶段，能否顺利报备及实施具有较大不确定性。

2017年2月16日，公司与清丰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清丰县仁孝文化森林公园、开州路绿化工程项目施工建设框架协议》。根据协议内容，报告期内，公司签订了《开州路绿化工程建设工程施工合同》（项目总投资约24,00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上述项目进展无重大变化或差

异。

2017年8月16日，公司与叶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署了《叶县市政基础设施及生态环境建设项目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投资金额约6亿元。截至报告期末，双方已就项目合作做进一步洽谈协商，能否顺利实施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

##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花王股份以成为最受尊敬的生态文明缔造者为使命，致力于创造人与自然和谐之美，成为生态建设的领航者。公司弘扬“正直、务实、共赢、创新”的核心价值观，专注专行，在经营规模不断壮大的同时，将社会责任的战略规划融入到共赢发展中，重视对股东权益的保护，尊重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践行环境保护与生态治理，积极投身于社会公益事业，勇于担当起推动经济、社会、环境可持续发展的社会责任，走出了一条关注自身发展、关注行业发展、关注社会发展的责任践行道路。

#### 1、利益相关方的责任沟通与权益保护

花王股份注重建立与利益相关方常态化的沟通机制，了解诉求、接受监督，以推动公司科学发展与社会责任管理工作的改进。

利益相关方	沟通机制与形式	期望与诉求	权益保护方式
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法规、政策发布</li> <li>●汇报和拜访</li> <li>●接受实地考察和指导</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支持国家、地区政策</li> <li>●诚信经营、依法纳税</li> <li>●缓解地区就业压力</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促进经济发展，推动社会进步</li> <li>●依法纳税</li> <li>●提供就业岗位</li> </ul>
股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股东大会</li> <li>●定期报告与临时公告</li> <li>●多渠道、全方位沟通</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提升盈利水平</li> <li>●规范化运作</li> <li>●严格控制风险</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构建完善的公司治理体系</li> <li>●强化全面风险管理，为股东带来持续收益</li> <li>●加强信息披露与公共关系管理</li> <li>●依法合规经营</li> </ul>
客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沟通座谈会</li> <li>●客户满意度调查与反馈</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提供技术支撑与专业服务</li> <li>●提升客户满意度</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为客户创造价值，与客户共同成长</li> <li>●提供系统服务</li> </ul>
员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公司工会</li> <li>●绩效管理机制</li> <li>●员工调查</li> <li>●360°职业测评</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保障员工合法权益</li> <li>●提升员工职业技能和薪酬待遇</li> <li>●提升员工满意度、敬业度和职业忠诚度</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完善人力资源制度，保证沟通渠道</li> <li>●强化员工培训，完善考核激励机制</li> <li>●持续开展员工满意度调查并及时跟踪反馈</li> </ul>
供应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公平公正公开采购</li> <li>●资质审核</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完善招投标制度</li> <li>●内部审计监察</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以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开展合作</li> <li>●以平等互利互信的原则共同发展</li> </ul>
高等院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科研合作</li> <li>●校园招聘</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提高科研能力，实现科研成果转化</li> <li>●招聘、培养专业人才</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开展校企科研合作</li> <li>●开展校园招聘，解决新生就业问题</li> </ul>

## 2、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花王股份作为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事业奋斗者中的一份子，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坚持为环境的循环发展和人类的和谐共生贡献一份力量。公司围绕“大生态、大环保、大健康”的理念，坚持生态规划设计、绿色施工、资源循环利用、节能环保科技的推广应用，专注于生态工程建设事业不动摇。

公司是一家集城乡规划设计、园林景观、市政水利、城建交通、生态环保于一体的生态工程建设企业，其中生态环保业务主要涵盖湿地修复与保护、水环境生态治理、水处理、土壤修复、空气净化等环保工程。同时，公司遵循资源合理与循环利用的原则，在规划、设计、施工、养护等各个环节中最大限度做到可持续发展与绿色管理。通过因地制宜、就近取材、利用再生资源和环保材料、低碳施工和低碳养护等方法减少能耗，减少环境污染，提升资源利用率，突出公司主营业务的可持续、自维持、循环式、高效率、低成本等特性。

## 3、公共关系与公益事业

就业是民生之本，是社会稳定的基石，企业是吸纳就业的主体。2017 年度，公司规模持续扩张，设立新岗位、优化人员结构，为社会提供大量就业岗位。同时从人才战略的高度出发，注重复合型管理人才和专业技术人才培养，为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提供坚实的人力资源储备，为社会创造了就业机会。

公司于 2013 年加入丹阳慈善总会并协议捐赠 300 万元。大善若水，泽及万物，花王股份希望尽自己绵薄之力，帮助更多的弱势群体感受到社会的温暖，也更期望用这样的举动带动更多的企业和社会公众，共同扶贫济困、帮助更多需要帮助的群体，弘扬奉献精神，为构建和谐社会的传递正能量。

### (三) 环境信息情况

####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作为一家集园林景观、市政水利、城建交通、生态环保等多方面业务于一体的生态工程建设企业，公司以助力行业绿色发展为己任，以景观环境提升、生态修复治理为突破口，积极开展技术攻关及工程化运用，历经几年沉淀和积累，创新研发出盐碱地绿化的土壤改良、缺水地区园林集水灌溉技术、高温条件下植物种植养护技术和园区整体地形改造、节能环保型城市绿化设施、城市集水和水循环系统的设计建设等一批环保性、实用性、经济性并举的工艺技术，并在工程化应用中积累起丰富的实践经验。公司控股子公司郑州水务主要从事水利水电工程建设事业，其在工程施工中采用 GPS 定位放线、钢板桩围堰、大型沉井泵站、顶管快速施工及水环境改善工程施工方法和技术，承建了例如河南省南水北调工程等优秀项目，实现了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协同共进，为国家绿色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9 日、2017 年 5 月 31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需要，公司将公开发行不超过 3.3 亿元（含 3.3 亿元）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有效期为自该行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8 日、2017 年 9 月 4 日分别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71443 号]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71443 号]，按照通知要求，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了反馈意见回复资料。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事宜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0,000,000	74.99			150,000,000	-110,987,000	39,013,000	139,013,000	41.7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00,000,000	74.99			150,000,000	-110,987,000	39,013,000	139,013,000	41.7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80,000,000	59.99			120,000,000	-60,987,000	59,013,000	139,013,000	41.7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0,000,000	15.00			30,000,000	-50,000,000	-20,000,000	0	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3,350,000	25.01			50,025,000	110,987,000	161,012,000	194,362,000	58.30
1、人民币普通股	33,350,000	25.01			50,025,000	110,987,000	161,012,000	194,362,000	58.3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133,350,000	100.00			200,025,000	0	200,025,000	333,375,000	100.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9 日、2017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并于 2017 年 5 月 19 日披露了《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7-027, 2017-046, 2017-047）。分配、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发放年度：2016 年年度。

分派对象：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分配方案：公司以 2016 年末总股本 13,335.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45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股本 15 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9,335,750 元，转增 200,025,000 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 333,375,000 股。

**(2)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

2017 年 8 月 28 日，公司部分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共涉及 6 名股东，其中包括 4 名法人股东，2 名自然人股东。分别为江苏花种投资有限公司、吴群、束美珍、钦州中马园区沃思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常州金陵华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苏盛宇丹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合计 11,098.70 万股（公告编号：2017-086）。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财务指标	2017 年	2016 年	增减变动幅度
基本每股收益	0.51	0.26	96.15%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20	2.50	28.04%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5,605,200	0	83,407,800	139,013,000	IPO 限售	2019 年 8 月 26 日
江苏花种投资有限公司	10,394,800	25,987,000	15,592,200	0	IPO 限售	2017 年 8 月 28 日
吴群	10,000,000	25,000,000	15,000,000	0	IPO 限售	2017 年 8 月 28 日
束美珍	10,000,000	25,000,000	15,000,000	0	IPO 限售	2017 年 8 月 28 日
钦州中马园区沃思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6,000,000	15,000,000	9,000,000	0	IPO 限售	2017 年 8 月 28 日
常州金陵华软创业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	12,500,000	7,500,000	0	IPO 限售	2017 年 8 月 28 日
江苏盛宇丹昇创业投资有限 公司	3,000,000	7,500,000	4,500,000	0	IPO 限售	2017 年 8 月 28 日
合计	100,000,000	110,987,000	150,000,000	139,013,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股本 15 股,分配后公司总股本为 333,375,000 股。报告期内,公司部分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共涉及 6 名股东,解除限售股数共 110,987,000 股。报告期期初,公司资产总额为 1,506,995,779.60 元,负债总额为 673,757,320.27 元,资产负债率为 44.71%;期末资产总额为 2,610,558,592.92 元,负债总额为 1,543,649,559.08 元,资产负债率为 59.13%。

##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4,15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5,16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3,407,800	139,013,000	41.70	139,013,000	质押	74,39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江苏花种投资有限公司	15,592,200	25,987,000	7.80	0	质押	25,987,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吴群	15,000,000	25,000,000	7.50	0	质押	25,000,000	境内自然人
束美珍	15,000,000	25,000,000	7.5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钦州中马园区沃思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866,100	13,866,100	4.16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常州金陵华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15,405	6,515,405	1.9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江苏盛宇丹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250,000	4,250,000	1.27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曾若林		1,110,450	0.3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项锋飞		1,022,082	0.3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戴文武	767,359	1,009,598	0.3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江苏花种投资有限公司	25,987,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987,000				

吴群	2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00,000
束美珍	2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00,000
钦州中马园区沃思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3,866,100	人民币普通股	13,866,100
常州金陵华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515,405	人民币普通股	6,515,405
江苏盛宇丹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50,000
曾若林	1,110,450	人民币普通股	1,110,450
项锋飞	1,022,082	人民币普通股	1,022,082
戴文武	1,009,598	人民币普通股	1,009,598
周云霞	914,900	人民币普通股	914,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自然人股东吴群和束美珍系表姑侄关系，此外，吴群和其父亲吴光明直接间接合计持有江苏艾利克斯投资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江苏艾利克斯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东江苏盛宇丹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67% 的股权；同时，吴群的父亲吴光明还间接持有公司股东常州金陵华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的部分出资；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39,013,000	2019 年 8 月 26 日	0	IPO 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江苏花种投资有限公司系由公司员工以及少数花王集团员工持股的股权投资公司；自然人股东吴群和束美珍系表姑侄关系，此外，吴群和其父亲吴光明直接间接合计持有江苏艾利克斯投资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江苏艾利克斯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东江苏盛宇丹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67% 的股权；同时，吴群的父亲吴光明还间接持有公司股东常州金陵华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的部分出资；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控股股东情况

######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肖国强
成立日期	2011年4月19日
主要经营业务	代建国内外工业与民用建筑（不含园林绿化），旧城改造（不含园林绿化），铝合金门窗安装；汽车配件、金属构件、金属制品的销售；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塑料制品、橡胶制品、五金机电产品、燃料油、针纺织品、机电产品、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建筑五金、五金工具、水暖器材、仪器仪表的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网络技术的开发、销售；金属材料的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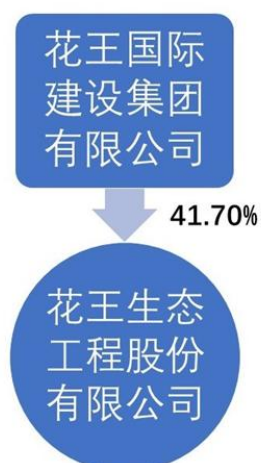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肖国强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肖国强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及实际控制人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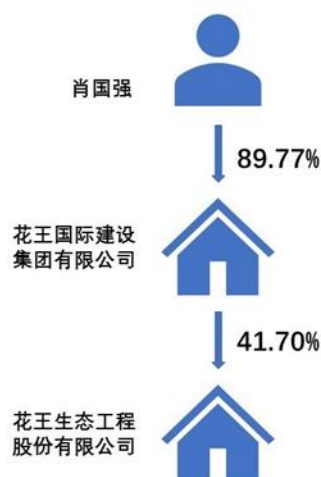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肖国强	董事长	男	48	2011-12-08	2020-12-08	0	0	—	—	21.67	否
林晓珺	董事兼财务总监	女	46	2011-12-08	2020-12-08	0	0	—	—	18.68	否
李洪斌	董事、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	男	46	2018-03-09	2020-12-08	0	0	—	—	26.52	否
肖姣君	董事	女	27	2017-05-11	2020-12-08	0	700,000	700,000	增持	11.20	否
李慧	独立董事	女	36	2017-12-08	2020-12-08	0	0	—	—	0.00	否
袁彬	独立董事	男	37	2017-12-08	2020-12-08	0	0	—	—	0.00	否
蔡建	独立董事	男	53	2017-12-08	2020-12-08	0	0	—	—	0.00	否
贺雅新	监事会主席	男	51	2011-12-08	2020-12-08	0	0	—	—	33.42	否
陈建华	监事	男	43	2018-03-09	2020-12-08	0	0	—	—	29.30	否
杨斌	监事	男	28	2017-05-11	2020-12-08	0	0	—	—	15.18	否
顾菁	总经理	女	49	2017-08-10	2020-12-08	0	883,600	883,600	增持	55.00	否
崔竑波	副总经理	男	46	2014-01-15	2020-12-08	0	0	—	—	38.52	否
王涛	副总经理	男	40	2017-06-08	2020-12-08	0	0	—	—	50.18	否
徐旭升	副总经理	男	34	2012-04-20	2020-12-08	0	0	—	—	32.52	否
韦建宏	副总经理	男	39	2011-12-08	2020-12-08	0	0	—	—	21.76	否
施平	独立董事(离任)	男	56	2011-12-08	2017-12-08	0	0	—	—	5.00	否
范顺增	独立董事(离任)	男	56	2011-12-08	2017-12-08	0	0	—	—	5.00	否
成玉宁	独立董事(离任)	男	56	2011-12-08	2017-12-08	0	0	—	—	5.00	否
吴群	董事(离任)	男	30	2011-12-08	2017-04-19	10,000,000	25,000,000	15,000,000	公积金转	0.00	是

									增股本		
江鹏程	监事（离任）	男	40	2011-12-08	2017-05-11	0	0	—	—	0.00	否
李义荣	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离任）	男	52	2011-12-08	2017-06-07	0	0	—	—	14.20	否
殷敖金	副总经理（离任）	男	46	2011-12-08	2017-01-05	0	0	—	—	0.00	否
肖锁龙	副总经理（离任）	男	48	2011-12-08	2017-06-07	0	0	—	—	17.73	否
潘晓辉	董事（离任）	男	45	2011-12-08	2018-02-08	0	0	—	—	22.12	否
夏伟勇	监事（离任）	男	45	2011-12-08	2018-03-09	0	0	—	—	15.22	否
合计	/	/	/	/	/	10,000,000	26,583,600	16,583,600	/	438.22	/

持股情况说明：截至报告期末，吴群先生除直接持有公司 7.50% 股份以外，还通过江苏艾利克斯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的江苏盛宇丹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0.08% 的股份；江鹏程先生通过北京华软长青投资合伙企业等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0.20% 的股份；林晓珺、肖姣君女士，李洪斌、贺雅新、陈建华、崔斌波、徐旭升、韦建宏、潘晓辉、夏伟勇、李义荣、肖锁龙、殷敖金先生通过江苏花种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5.83% 的股份。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肖国强	曾于埭城职业中专学校任教，后就职于丹阳市丹棉集团公司，于 1992 年开始创业从事鲜花贸易和销售业务，并于 1998 年 10 月投资创办丹阳市花王园艺有限公司。2003 年 4 月投资创办了本公司并先后任执行董事、董事长职务，2003 年至 2009 年期间兼任总经理一职，现任公司董事长。
林晓珺	曾任丹阳市新亚丝织厂主办会计、丹阳汇新针织有限公司财务主管，历任公司财务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李洪斌	曾任中国农业银行丹阳支行信贷员、重庆雷士照明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苏尚阳科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
肖姣君	曾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任助理审计师，现任公司董事。
李慧	2009 至 2013 年任上海力帆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任上海力帆律师事务所金融证券首席律师、高级合伙人，2017 年 12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袁彬	曾任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经理，2011 年 4 月至今先后担任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合规风控部总经理、质量控制部总经理、结构融资部总经理，2017 年 12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蔡建	曾任化工部南京化工厂财务主办会计、江苏省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江苏天元会计师事务所总经理、江苏中衡会计师事务所副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江苏公信会计师事务所董事长，2017 年 12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贺雅新	曾任职于丹阳市园林管理处、江苏丹阳瑞清园林工程有限公司，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陈建华	自 2010 年至今担任公司总工部部门经理，现任公司监事。
杨斌	曾任丹阳市王府酒店有限公司餐饮部经理、公司董事长秘书、经营部经理，现任公司监事。
顾菁	曾任扬州添茂鞋业有限公司市场开发科科长、扬州市粉煤灰开发公司办公室主任、苏州金螳螂广告传播有限公司总经理、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第六营销公司总经理、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公司总经理。

崔泓波	曾任丹阳市天怡房屋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丹阳市联兴房屋开发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王涛	曾任北京建工集团京桥分公司技术总工、北京华丽源园林绿化工程公司项目经理、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西北区副总、北京富力欧美园林公司北方区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徐旭升	历任公司技术员、项目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韦建宏	历任公司设计技术部员工、招标办主任，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1 月 5 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殷敖金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殷敖金先生由于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殷敖金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的任何职务（公告编号：2017-002）。

公司监事会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收到公司监事江鹏程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江鹏程先生由于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江鹏程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的任何职务。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2017 年 5 月 11 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选举杨斌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杨斌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公告编号：2017-026、2017-038、2017-046）。

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4 月 19 日收到公司董事吴群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吴群先生由于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辞职后吴群先生将不再在本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2017 年 5 月 11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肖姣君女士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公告编号：2017-034、2017-037、2017-046）。

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6 月 7 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李义荣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和副总经理肖锁龙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李义荣先生由于个人身体原因需休养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李义荣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的任何职务。肖锁龙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肖锁龙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后，将继续担任公司其它职务。2017 年 6 月 8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王涛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和《关于聘任林晓珺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王涛为公司副总经理，负责公司内控管理及品牌提升，同意聘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林晓珺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主管公司财务工作（公告编号：2017-059，2017-061）。

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8 月 8 日收到公司总经理林晓珺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林晓珺女士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辞职后林晓珺女士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职务。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顾菁女士为公司总经理（公告编号：2017-081）。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于 2018 年 12 月 8 日任期届满，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2 日、2017 年 12 月 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同意肖国强先生、林晓珺女士、潘晓辉先生、肖姣君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意李慧女士、袁彬、蔡建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意贺雅新、杨斌、夏伟勇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施平、范顺增、成玉宁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公告编号：2017-102、2017-103、2017-104、2017-109）。

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2 月 8 日收到董事潘晓辉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潘晓辉先生由于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经营工

作的正常进行。辞职后，潘晓辉先生仍在公司任职。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9 日、2018 年 3 月 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第三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李洪斌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公告编号：2018-004、2018-020）。

公司监事会于 2018 年 2 月 8 日收到监事夏伟勇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夏伟勇先生由于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经营工作的正常进行。辞职后，夏伟勇先生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9 日、2018 年 3 月 9 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第三届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陈建华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公告编号：2018-005、2018-020）。

##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肖国强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1 年 4 月 19 日	
夏伟勇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8 年 3 月 1 日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肖国强	江苏利鑫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5 年 9 月 25 日	
	江苏钟发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7 月 30 日	
	丹阳市联兴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09 年 9 月 15 日	
	丹阳市王府酒店有限公司	董事	2009 年 8 月 11 日	
李洪斌	丹阳市万帮物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1 年 6 月 13 日	
肖姣君	丹阳市花王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 年 4 月 7 日	
李慧	上海力帆律师事务所	金融证券首席律师、高级合伙人	2013 年 9 月 1 日	
	鼎湾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投资总监	2015 年 10 月 18 日	
袁彬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结构融资部总经理	2013 年 6 月 1 日	

	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11月3日	
	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10月9日	2020年1月12日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11月3日	2018年6月30日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9月29日	2018年11月28日
蔡建	江苏公信会计师事务所	董事长	2007年10月1日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7月31日	2019年8月8日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6月12日	2020年6月27日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5月12日	2019年5月11日
	南京臣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2月21日	2019年12月20日
贺雅新	丹阳市王府酒店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8月11日	
陈建华	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1月8日	2020年11月7日
潘晓辉	丹阳市王府酒店有限公司	监事	2009年8月11日	
肖锁龙	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11月8日	2020年11月7日
施平	南京审计大学	瑞华审计与会计学院院长	2016年5月25日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6月12日	2020年6月27日
	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11月11日	2020年11月10日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10月1日	2020年9月30日
	瀚博高新材料（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6月30日	2020年6月29日
成玉宁	东南大学	建筑学院教授兼博士生导师	1993年5月1日	
范顺增	江苏华邦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1995年5月22日	
	南京琵琶艾建筑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05年6月6日	
	南京梧桐堡酒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1月5日	
	南京普天长乐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监事	2007年6月12日	
吴群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3年9月18日	2019年10月25日
	苏州医云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2月4日	
	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07年1月17日	
	江苏和美置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06年4月3日	
	丹阳和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0年4月23日	
	香港华越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2月9日	
	万里云医疗信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4月19日	

江鹏程	华软资本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15年8月12日	
	北京金陵华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1年3月22日	
	上海博量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月8日	
	北京中技知识产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7年3月3日	
	深圳华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5年6月29日	
	国润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2月21日	
	西藏华软长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2015年11月10日	
	深圳阳煤金陵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1月7日	
	杭州华软新动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7月15日	
	哈尔滨申格体育连锁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1月10日	
	华轩（上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12月5日	
	华软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12月8日	
	常州华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7月7日	
	华软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12月8日	
	上海唯万密封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7月10日	
北京三峡鑫泰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3月8日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及薪酬政策，其中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审议确定，董事、监事的报酬经董事会审议后报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制定的薪酬计划或方案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在本公司专职工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其在本公司实际担任的经营管理职务，根据公司的实际盈利水平及个人贡献综合考评，参照本公司工资制度确定；不在本公司专职工作的董事（除独立董事）、监事不在本公司领取报酬。独立董事津贴由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拟定，报股东大会审批。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人民币 362.00 万元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林晓珺	财务总监	聘任	工作调整
肖姣君	董事	选举	补选
李慧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袁彬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蔡建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杨斌	监事	选举	补选
顾菁	总经理	聘任	公司发展需求
王涛	副总经理	聘任	公司发展需求
李洪斌	董事	选举	补选
陈建华	监事	选举	补选
施平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范顺增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成玉宁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吴群	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辞职
江鹏程	监事	离任	个人原因辞职
李义荣	财务总监	离任	个人原因辞职
殷敖金	副总经理	离任	个人原因辞职
肖锁龙	副总经理	离任	个人原因辞职
潘晓辉	董事	离任	工作调整
夏伟勇	监事	离任	工作调整

##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1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1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83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66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经营销售人员	46
工程技术人员	473
设计人员	125
财务人员	64
行政管理人员	108
环境评价技术人员	17
合计	83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高中及以下	85
专科	354
本科	360
硕士及以上	34
合计	833

###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行以岗定薪政策，按岗位级别确定员工的基本工资，同时根据企业整体效益及部门业绩确定绩效工资总额，根据绩效考核最终确定员工具体的绩效工资额度。通过薪酬和绩效管理相结合，提高员工工作热情，奖励先进、鞭策后进，体现以选拔、竞争、激励、淘汰为核心的用人机制。

###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战略、日常工作需求及员工自身发展需要，制定并提供专业、个性化的培训课程，充实企业的人力资本积累。针对施工项目部分散的特点，开展网络培训，建立员工培训微课堂。培训采用内部讲师、外部受训及同行业交流等多种形式，第一步全员贯彻企业先行的规章制度及工作规范要求；第二步根据各岗位要求开展针对性的专业技能培训；第三步企业发展及员工自身发展需要开展提升拓展性的培训。

###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九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建立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管理体系，形成了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依法合规运作。

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自主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财务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未发生控股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是最高权力机构。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平等权利，并通过聘请律师进行现场见证以保证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的合法性，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董事会是公司的日常决策机构，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报告期内，董事会共有成员7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全体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规定开展工作，积极参加有关知识的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以诚信、勤勉、尽责的态度履行职责，其中独立董事能够不受影响地独立履行职责。

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报告期内，监事会共设监事3人，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人，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会严格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按规定的程序召开监事会，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要求，通过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备案、对外信息报送登记等配套措施，加强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管理，规范对外信息报送审查流程，明确相关人员履行未披露信息保密的义务和责任。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等情况，有效保证了信息披露的依法合规。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 月 16 日	http://www.sse.com.cn	2017 年 1 月 17 日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5 月 11 日	http://www.sse.com.cn	2017 年 5 月 12 日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5 月 31 日	http://www.sse.com.cn	2017 年 6 月 1 日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6 月 29 日	http://www.sse.com.cn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2 月 8 日	http://www.sse.com.cn	2017 年 12 月 9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肖国强	否	18	15	3	0	0	否	4
林晓珺	否	18	15	2	1	0	否	2
潘晓辉	否	18	17	1	0	0	否	5
肖姣君	否	11	8	3	0	0	否	3
李慧	是	2	1	1	0	0	否	—
袁彬	是	2	1	1	0	0	否	—
蔡建	是	2	1	1	0	0	否	—
施平	是	16	15	1	0	0	否	2
范顺增	是	16	14	1	1	0	否	2
成玉宁	是	16	12	3	1	0	否	0
吴群	否	5	0	5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4

###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行以岗定薪政策，按岗位级别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工资，同时根据企业整体效益及部门业绩确定绩效工资总额，根据绩效考核最终确定高级管理人员具体的绩效工资额度。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 2017 年 3 月 27 日披露的《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 审计报告

瑞华审字【2018】33050008 号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花王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花王股份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花王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 （一）工程收入确认和成本配比

##### 1、事项描述

2017 年度，花王股份公司营业收入为 1,036,783,488.19 元，其中采用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的工程收入为 918,057,876.00 元，占营业收入金额的 88.55%，金额及比例重大。

花王股份公司的工程项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的规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成本。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法涉及到管理层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包含交付和服务范围、合同预计总收入、合同预计总成本、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的可收回性以及合同的履约风险。因此我们将建造合同收入和成本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的真实性、完整性，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1）了解、评估并且测试与建造合同收入成本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2）检查建造合同确认的会计政策，复核重大建造合同及

关键合同条款，观察项目现场以及对工程项目的实际执行情况进行访谈；（3）复核重大建造合同的预算总收入和预算总成本所依据的相关资料，评估管理层所作估计是否合理，依据是否充分；

（4）复核重大建造合同的本期完成工程量以及其相应的产值，抽样匹配其对应的成本发生情况。检查工程成本发生的合同、发票、材料收发单和劳务机械结算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其完成产值的合理性。评估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的可收回性；（5）向主要客户实施函证程序，确认施工合同的主要条款、完工进度、本期工程量产值、累计工程量产值、累计工程结算金额以及累计工程回款金额的准确性；（6）结合同行业公司毛利率，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分析整体毛利率及其变化趋势的合理性。

## （二）商誉的减值测试

### 1、事项描述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花王股份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的账面原值为 306,100,495.86 元，已经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为 18,000,000.00 元。如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四、21 所述，公司合并形成的商誉，花王股份公司应当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由于商誉的减值涉及到管理层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同时考虑商誉对于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商誉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针对商誉减值的公允性，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1）了解及评估管理层对于商誉资产的关键内部控制；（2）获取资产负债表日股权价值的评估报告，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01 号—审计证据》等有关规定，对客户利用专家工作的适当性等进行评价；（3）根据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结合评估报告判断管理层对商誉减值的公允性和客观性。

## （三）长期应收款的减值测试

### 1、事项描述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花王股份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为 1,047,099,648.40 元，已经计提的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为 330,885.14 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BT 项目工程款在长期应收款科目核算。对于逾期回款项目，应当进行减值测试。长期应收款的减值涉及到管理层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因此我们将长期应收款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针对长期应收款减值的完整性和公允性，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1）了解及评估管理层对于长期应收款减值的关键内部控制；（2）复核管理层对于长期应收款未来现金流折现的估计以及核查其判断的依据；（3）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其长期应收款减值测试的内控有效性；（4）向主要客户实施函证程序。

## 四、其他信息

花王股份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

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花王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花王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花王股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花王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花王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

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花王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花王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卿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玲莉

2018年3月26日

##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六、1	130,517,772.13	224,009,829.3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2	600,000.00	3,150,000.00
应收账款	六、3	299,378,566.80	177,940,878.17
预付款项	六、4	5,614,960.07	1,920,465.1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5	45,760,574.30	9,186,036.9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6	600,706,393.00	463,957,465.90
持有待售资产	六、7		20,983,554.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六、8	28,164,075.52	28,630,047.76
其他流动资产	六、9	13,334,324.08	102,420,556.45
流动资产合计		1,124,076,665.9	1,032,198,833.71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10	13,25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六、11	1,018,604,687.74	450,962,842.51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12	71,650,404.12	13,912,236.33
在建工程	六、13	11,851,975.4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14	5,977,010.68	178,063.50
开发支出			
商誉	六、15	302,960,200.58	
长期待摊费用	六、16	3,310,023.06	3,875,502.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7	12,077,625.36	5,868,301.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8	46,8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86,481,927.02	474,796,945.89



资产总计		2,610,558,592.92	1,506,995,779.60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六、19	96,500,000.00	128,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20	34,471,766.29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六、21	711,288,013.17	375,218,836.39
预收款项	六、22	59,761,953.09	84,154,287.7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六、23	13,874,698.21	7,297,083.06
应交税费	六、24	43,616,015.00	8,577,449.52
应付利息	六、25	297,025.00	258,40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六、26	89,669,227.01	9,497,075.1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7	116,6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六、28	91,953,212.91	22,274,855.54
流动负债合计		1,258,031,910.68	645,277,987.42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六、29	48,8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六、30	173,264,94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六、31	63,552,708.40	28,479,332.85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5,617,648.40	28,479,332.85
负债合计		1,543,649,559.08	673,757,320.27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六、33	333,375,000.00	133,3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34	177,623,005.24	377,648,005.2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六、35	11,012,371.32	8,297,423.84
盈余公积	六、36	45,256,491.87	31,394,303.0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37	420,031,010.43	282,548,727.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87,297,878.86	833,238,459.33
少数股东权益		79,611,154.9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66,909,033.84	833,238,459.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10,558,592.92	1,506,995,779.6

法定代表人：肖国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晓珺 会计机构负责人：尹小琴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71,632,381.24	224,009,829.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00,000.00	3,150,000.00
应收账款	十四、1	157,289,749.76	177,940,878.17
预付款项		2,207,099.67	1,920,465.1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四、2	24,445,990.92	9,186,036.91
存货		495,494,370.55	463,957,465.90
持有待售资产			20,983,554.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8,164,075.52	28,630,047.76
其他流动资产		13,334,324.08	102,420,556.45
流动资产合计		793,167,991.74	1,032,198,833.71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018,604,687.74	450,962,842.51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3	396,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161,310.37	13,912,236.33
在建工程		11,851,975.4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957,939.06	178,063.5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114,133.21	3,875,502.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00,387.28	5,868,301.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56,790,433.14	474,796,945.89
资产总计		2,249,958,424.88	1,506,995,779.60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46,500,000.00	128,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4,471,766.29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632,589,266.42	375,218,836.39
预收款项		52,507,913.98	84,154,287.74
应付职工薪酬		10,924,655.88	7,297,083.06
应交税费		20,962,679.17	8,577,449.52
应付利息		190,000.00	258,40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545,337.44	9,497,075.1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6,6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91,953,212.91	22,274,855.54
流动负债合计		1,009,244,832.09	645,277,987.42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48,8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73,264,94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63,552,708.40	28,479,332.85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5,617,648.40	28,479,332.85
负债合计		1,294,862,480.49	673,757,320.27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333,375,000.00	133,3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7,623,005.24	377,648,005.2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0,868,770.53	8,297,423.84
盈余公积		45,256,491.87	31,394,303.02
未分配利润		387,972,676.75	282,548,727.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955,095,944.39	833,238,459.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49,958,424.88	1,506,995,779.60
法定代表人：肖国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晓珺	会计机构负责人：尹小琴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六、38	1,036,783,488.19	510,883,535.25
其中：营业收入	六、38	1,036,783,488.19	510,883,535.2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20,291,606.44	427,557,586.91
其中：营业成本	六、38	705,121,567.37	345,741,132.2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39	7,614,373.83	2,497,047.06
销售费用	六、40	7,327,443.98	3,172,804.98
管理费用	六、41	73,854,243.15	45,533,930.53
财务费用	六、42	11,344,246.73	18,035,768.95
资产减值损失	六、43	15,029,731.38	12,576,903.1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4	3,328,821.55	4,821,024.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5	-59,740.21	-634,844.8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六、46	315,00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0,075,963.09	87,512,128.12
加：营业外收入	六、47	22,396,164.60	2,283,909.61
减：营业外支出	六、48	22,541,026.44	39,979.5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9,931,101.25	89,756,058.20
减：所得税费用	六、49	30,145,145.82	17,807,988.9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9,785,955.43	71,948,069.2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9,785,955.43	71,948,069.2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19,105,733.23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0,680,222.20	71,948,069.2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9,785,955.43	71,948,069.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0,680,222.20	71,948,069.2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105,733.2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五、2	0.51	0.2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五、2	0.51	0.26

法定代表人：肖国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晓珺

会计机构负责人：尹小琴

**母公司利润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四、4	857,081,687.50	510,883,535.25
减：营业成本	十四、4	599,209,030.66	345,741,132.23
税金及附加		6,778,773.69	2,497,047.06
销售费用		7,107,030.62	3,172,804.98
管理费用		65,139,715.57	45,533,930.53
财务费用		10,274,331.46	18,035,768.95
资产减值损失		8,677,717.35	12,576,903.1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四、5	3,328,821.55	4,821,024.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740.21	-634,844.80

其他收益		315,00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3,479,169.49	87,512,128.12
加：营业外收入		22,393,692.59	2,283,909.61
减：营业外支出		22,513,290.43	39,979.5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3,359,571.65	89,756,058.20
减：所得税费用		24,737,683.13	17,807,988.9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621,888.52	71,948,069.2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621,888.52	71,948,069.2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8,621,888.52	71,948,069.2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	0.2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	0.25

法定代表人：肖国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晓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尹小琴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5,568,867.41	341,221,171.1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0	16,852,120.35	11,647,187.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2,420,987.76	352,868,358.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3,502,053.87	241,449,139.8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914,181.69	21,992,370.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940,212.18	35,951,281.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0	58,897,191.31	22,939,929.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8,253,639.05	322,332,721.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832,651.29	30,535,636.44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351,950.61	184,831.7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0	137,475,722.10	28,479,332.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827,672.71	28,664,164.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729,459.18	7,715,326.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9,910,686.8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0	1,392,388.39	1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032,534.39	107,715,326.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795,138.32	-79,051,162.35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63,779,465.5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2,500,000.00	68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0	5,315,200.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7,815,200.84	1,049,779,465.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62,500,000.00	76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747,845.29	17,444,233.1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0	9,021,899.76	4,928,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2,269,745.05	789,372,233.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454,544.21	260,407,232.33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93,492,057.18	211,891,706.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3,936,852.31	12,045,145.89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130,444,795.13	223,936,852.31

法定代表人：肖国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晓珺

会计机构负责人：尹小琴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6,802,611.21	341,221,171.1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16,355.28	11,647,187.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4,418,966.49	352,868,358.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7,452,934.07	241,449,139.8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038,693.13	21,992,37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548,349.08	35,951,281.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121,326.23	22,939,929.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4,161,302.51	322,332,721.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742,336.02	30,535,636.44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347,250.52	184,831.7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475,722.1	28,479,332.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822,972.62	28,664,164.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371,506.8	7,715,326.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18,335,06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2,388.39	1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698,955.19	107,715,326.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24,017.43	-79,051,162.35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63,779,465.5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2,500,000	68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2,500,000	1,049,779,465.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3,000,000	76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859,129.48	17,444,233.1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	4,928,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3,259,129.48	789,372,233.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59,129.48	260,407,232.33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152,377,448.07	211,891,706.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3,936,852.31	12,045,145.89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71,559,404.24	223,936,852.31

法定代表人：肖国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晓珺

会计机构负责人：尹小琴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3,350,000.00				377,648,005.24			8,297,423.84	31,394,303.02		282,548,727.23		833,238,459.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3,350,000.00				377,648,005.24			8,297,423.84	31,394,303.02		282,548,727.23		833,238,459.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25,000.00				-200,025,000.00			2,714,947.48	13,862,188.85		137,482,283.2	79,611,154.98	233,670,574.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0,680,222.2	19,105,733.23	189,785,955.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409,687.89	60,409,687.8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0,409,687.89	60,409,687.89
（三）利润分配									13,862,188.85		-33,197,939.00		-19,335,750.15
1. 提取盈余公积									13,862,188.85		-13,862,188.8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335,750.15		-19,335,750.15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0,025,000.00				-200,025,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0,025,000.00				-200,025,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714,947.48			95,733.86		2,810,681.34
1. 本期提取							4,794,832.23			323,093.47		5,117,925.70
2. 本期使用							2,079,884.75			227,359.61		2,307,244.36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33,375,000.00				177,623,005.24		11,012,371.32	45,256,491.87		420,031,010.43	79,611,154.98	1,066,909,033.84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 库 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57,068,539.74			4,954,271.19	24,199,496.10		217,795,464.92		404,017,771.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0				57,068,539.74			4,954,271.19	24,199,496.10		217,795,464.92		404,017,771.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列）	33,350,000.00				320,579,465.50			3,343,152.65	7,194,806.92		64,753,262.31		429,220,687.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1,948,069.23		71,948,069.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33,350,000.00				320,579,465.50								353,929,465.5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3,350,000.00				320,579,465.50								353,929,465.5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194,806.92		-7,194,806.92		
1. 提取盈余公积									7,194,806.92		-7,194,806.9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343,152.65				3,343,152.65
1. 本期提取									4,074,582.46				4,074,582.46
2. 本期使用									731,429.81				731,429.8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3,350,000.00				377,648,005.24				8,297,423.84	31,394,303.02		282,548,727.23	833,238,459.33

法定代表人：肖国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晓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尹小琴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3,350,000.00				377,648,005.24			8,297,423.84	31,394,303.02	282,548,727.23	833,238,459.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3,350,000.00				377,648,005.24			8,297,423.84	31,394,303.02	282,548,727.23	833,238,459.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25,000.00				-200,025,000.00			2,571,346.69	13,862,188.85	105,423,949.52	121,857,485.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8,621,888.52	138,621,888.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862,188.85	-33,197,939.00	-19,335,750.15
1. 提取盈余公积									13,862,188.85	-13,862,188.8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335,750.15	-19,335,750.15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0,025,000.00				-200,025,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0,025,000.00				-200,025,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571,346.69			2,571,346.69
1. 本期提取								4,310,192.03			4,310,192.03
2. 本期使用								1,738,845.34			1,738,845.34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33,375,000.00				177,623,005.24			10,868,770.53	45,256,491.87	387,972,676.75	955,095,944.39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永续	其他							

		股	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57,068,539.74		4,954,271.19	24,199,496.10	217,795,464.92	404,017,771.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0			57,068,539.74		4,954,271.19	24,199,496.10	217,795,464.92	404,017,771.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350,000.00			320,579,465.50		3,343,152.65	7,194,806.92	64,753,262.31	429,220,687.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1,948,069.23	71,948,069.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350,000.00			320,579,465.50					353,929,465.5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3,350,000.00			320,579,465.50					353,929,465.5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194,806.92	-7,194,806.92		
1. 提取盈余公积							7,194,806.92	-7,194,806.9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3,343,152.65			3,343,152.65	
1. 本期提取						4,074,582.46			4,074,582.46	
2. 本期使用						731,429.81			731,429.81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3,350,000.00			377,648,005.24		8,297,423.84	31,394,303.02	282,548,727.23	833,238,459.33	

法定代表人：肖国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晓珺

会计机构负责人：尹小琴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 1、历史沿革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系由江苏花王园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有限公司系由自然人肖国强、肖元金及肖锁龙共同投资设立，于2003年4月15日在江苏省丹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32118100004602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在镇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三证合一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1100748740148E。

有限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800万元。其中自然人肖国强以货币出资64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0%；自然人肖元金以货币出资8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自然人肖锁龙以货币出资8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上述出资由各股东一次性缴足，业经丹阳华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丹华会司验字（2003）第084号验资报告。

根据2006年9月22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原自然人股东肖国强增资1,980万元，肖元金增资220万元，合计增资2,200万元。同时原自然人股东肖锁龙将其持有的80万元股权转让给肖国强。上述增资及股权转让业经丹阳中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丹中会验（2006）第281号验资报告。2006年9月25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上述增资及股权转让后股权结构为：肖国强持有2,700万元，占比90%；肖元金持有300万元，占比10%。

根据2010年6月3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原自然人股东肖国强单方增资7,000万元，增资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上述增资业经镇江全华永天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全华永天验（2010）第1145号验资报告。2006年6月8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上述增资后股权结构为：肖国强持有9,700万元，占比97%；肖元金持有300万元，占比3%。

根据2011年5月13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原自然人股东肖国强将其持有的9,700万元股权转让给江苏花王科技有限公司（后更名为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11年5月31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上述变更后股权结构为：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700万元，占比97%；肖元金持有300万元，占比3%。

根据2011年7月4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章程的规定，股东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600万元股权转让给南京沃思投资中心（有限合伙）。2011年7月6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上述变更后股权结构为：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100万元，占比91%；南京沃思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600万元，占比6%；肖元金持有300万元，占比3%。

根据2011年10月27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章程的规定，股东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3,539.48万元股权分别转让给江苏花种投资有限公司1,039.48万元、常州金陵华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00万元、自然人吴群1,000万元，自然人束美珍1,000万元。上述变更后股权结构为：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5,560.52万元，占比55.6052%，江苏花种投资有限公司持有1,039.48万元，占比10.3948%；自然人吴群持有1,000万元，占比10%；自然人束

美珍持有1,000万元，占比10%；南京沃思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600万元，占比6%；常州金陵华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500万元，占比5%；肖元金持有300万元，占比3%。此次股权变更于2011年10月28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2011年11月23日临时股东会决议以及发起人协议书，由原江苏花王园艺有限公司的全体股东以其所拥有的有限公司截止2011年10月31日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后的净资产157,068,539.74元（其中：实收资本100,000,000.00元，盈余公积1,502,763.98元，未分配利润55,565,775.76元）按原股东出资比例认购本公司的股份10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折股溢价57,068,539.74元转入本公司的资本公积。上述整体改制完成后，注册资本及各股东持股比例保持不变。该次整体变更设立业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国浩验字[2011]301C208号验资报告。2011年12月19日本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公司类型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2012年12月22日，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修改后章程的规定，股东肖元金将其持有的300万元股权转让给江苏盛宇丹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述变更后股权结构为：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5,560.52万元，占比55.6052%；江苏花种投资有限公司持有1,039.48万元，占比10.3948%；自然人吴群持有1,000万元，占比10%；自然人束美珍持有1,000万元，占比10%；南京沃思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600万元，占比6%；常州金陵华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500万元，占比5%；江苏盛宇丹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300万元，占比3%。该次股权变更于2012年12月28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花王园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1458号文）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3,335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此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0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13,335万元，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瑞华验字[2016]33030016号验资报告。公司股票于2016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2017年1月5日，公司名称由江苏花王园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并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7年10月份，本公司以人民币14,400.00万元收购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80%的股权。

2017年10月份，本公司以人民币25,200.00万元收购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60%的股权。

## 2、公司的业务性质、经营范围、住所及法定代表人

本公司属于土木工程建筑业。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生态景观的规划设计、城乡规划设计、旅游规划设计、建筑设计、市政工程、园林绿化的施工与养护；市政公用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公路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空气净化工程、河湖整治工程、堤防工程、建筑工程、土石方工程、环保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的施工；花卉苗木的种养殖；房屋、场地的租赁；生态湿地开发修复与保



护，土壤修复，水环境生态治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住所位于丹阳市南二环路88号。法定代表人为肖国强先生。

### 3、母公司及实际控制人

母公司为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肖国强先生。

### 4、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

本公司按照《公司法》规定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总经理等组织机构。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负责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司日常管理经营的决策，并向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是公司的内部监督机构；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公司根据经营业务及管理的需要设置的部门主要有工程部、预审部、技材部、财务部、经营部、法务部、综合部、设计院、财审部及证券部等职能部门。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五家分公司，即江苏花王园艺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公司、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三亚分公司、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本公司有两家子公司，即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无参股公司。

##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2017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4户，分别为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辉龙管业有限公司、河南省正大环境科技咨询工程有限公司。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属于土木工程建筑业。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确定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4“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29“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提供施工劳务及加工与施工劳务相关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

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

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3、（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3（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

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

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



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

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 11. 应收款项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且单项金额占期末应收款项余额 10%（包括 10%）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特定款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在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的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工程施工、消耗性生物资产、劳务成本、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及周转材料等。其中消耗性生物资产为绿化苗木和花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①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 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 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 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 未满足上述条件的, 则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 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②消耗性生物资产核算的相关政策详见附注四、18“消耗性生物资产”。

③其他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 按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消耗性生物资产、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计算基础，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算基础；没有销售合同约定的存货（不包括用于出售的材料），其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即市场销售价格）作为计算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通常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算基础。

工程施工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若某项非流动资产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就处置该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自划分为持有待售之日起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个《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所定义的资产组，并且按照该准则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所形成的商誉。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资产部分单独列报；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与转让资产相关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负债部分单独列报。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

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15.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 16. 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	4.75-9.5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5	5	19-23.75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



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1“长期资产减值”。

##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包括黑松、罗汉松、花卉等。消耗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栽培、营造、繁殖的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郁闭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郁闭后发生的管护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收获或出售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按账面价值结转成本。

资产负债表日，消耗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采用与确认存货跌价准备一致的方法计算确认消耗性生物资产的跌价准备。如果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消耗性生物资产改变用途，作为生产性生物资产，改变用途后的成本按改变用途时的账面价值确定。如果消耗性生物资产改变用途，作为公益性生物资产，则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规定考虑是否发生减值，发生减值时先计提减值准备，再按计提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确定。

##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1. 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1“长期资产减值”。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

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土地租赁费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 24. 职工薪酬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公司选用下列方法之一确认：

- ①按照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 ②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认。

公司主要采用以上第一种方法确定合同完工进度，在无法根据第一种方法确定合同完工进度时，采用第二种方法。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公司提供劳务收入全部来源于提供设计服务，公司设计收入的确认标准及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设计业务分四个阶段：初步方案设计阶段、扩大初步设计阶段、施工图设计阶段和服务跟踪阶段，于资产负债表日，检查每个设计项目的完成情况，按照设计进度中完成的工程量分阶段确认收入。

### （3）建造合同收入

本公司的建造合同收入主要是工程施工业务收入。

公司签订的施工合同一般是固定造价合同，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的计量（具备监理单位出具的工程量确认单），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未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公司的每一项施工合同，均需编制工程预算，如果合同发生变更，必须取得合同双方的认可。在施工过程中，根据合同的规定，按照施工进度与建设单位结算工程进度款。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本公司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和成本。合同完工进度按照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即已完成合同产值）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即合同总产值）的比例确认。但在施工实务中，由于甲方未能及时提供全部的施工图纸并且相应工程施工合同仅为框架性合同，在这种情况下，项目完工进度按照已完成的产值占已出施工图纸对应的预计总产值的比例确认。公司根据施工期间陆续取得的新增施工图纸，相应调整工程项目的预计总产值。

对于当期未完成的建造合同，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期间已确认的收入，作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期间已确认的成本，作为当期合同成本；对于当期完成的建造合同，按照实际合同总收入扣除以前期间已确认的收入，作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累计实际发生总成本扣除以前期间已确认的成本，作为当期合同成本。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应当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 BT 业务

BT 业务经营方式为“建设-移交（Build-Transfer）”，即政府或代理公司与 BT 业务承接方签订市政工程项目 BT 投资建设回购协议，并授权 BT 业务承接方代理其实施投融资职能进行市政工程建设，工程完工后移交政府，政府根据回购协议在规定的期限内支付回购资金（含投资回报）。公司对 BT 业务采用以下方法进行会计核算：

如提供建造服务，建造期间，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同时确认“长期应收款-建设期”。于工程完工并审定工程造价后，将“长期应收款-建设期”科目余额（实际总投资额，包括工程成本与工程毛利）与回购基数之间的差额

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结转“长期应收款-建设期”至“长期应收款-回购期”。回购款总额与回购基数之间的差额，采用实际利率法在回购期内分摊投资收益。

如未提供建造服务，按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并考虑合同规定的投资回报，将回购款确认为“长期应收款-回购期”，并将回购款与支付的工程价款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采用实际利率法在回购期内分摊投资收益。

对长期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可回购的部分，应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核算。对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实务中，已到合同规定的收款节点但尚未收到的款项，形成逾期款项。对此，本公司积极寻求双方达成的最新还款计划。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 42 条的要求，对于该笔金融资产，使用其原实际利率进行折现，将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该笔长期应收款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少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4）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29. 政府补助

###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

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



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31. 租赁

###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营业收入中包含市政道路、古建和水利水电，属于建设工程施工业务。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 2012 年 2 月 14 日颁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 号）及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规定，公司计提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用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安全生产条件。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相应建设施工业务的计提标准为：

工程类别	计提依据	2017 年度
市政工程	工程造价	1.5%
水利水电	工程造价	2.0%
古 建	工程造价	2.5%

## (2)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 (1) 收入确认——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结果可以可靠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合同的完工百分比是依照本附注四、24“收入”所述方法进行确认的，在执行各该建造合同的各会计年度内累积计算。

在确定完工百分比、已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项目管理层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承接的以政府单位作为甲方的项目，其工程造价以当地政府审计部门最终审定数为准。如果建造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则形成合同预计损失，应提取损失准备，并确认为当期费用。合同完工时，将已提取的损失准备冲减合同费用。

### (2) 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 (3)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4）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5）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 （6）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 （7）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 （8）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

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p>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30号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会计准则及规定。</p> <p>《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p> <p>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后，对2017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p> <p>《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针对2017年施行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新增了“其他收益”、“资产处置收益”、“（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和“（二）终止经营净利润”等报表项目，并对营业外收支的核算范围进行了调整。</p>	<p>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p>	<p>政府补助 315,000元从营业外收入进入其他收益</p>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工程收入按 11%、3% 的税率计缴，设计收入按 6% 的税率计缴，蒸汽收入按 13% 的税率计缴，其余按 17%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7%、13%、1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消费税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
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消费税计缴	2%、1%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本公司	15
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5
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5
郑州辉龙管业有限公司	25
河南省正大环境科技咨询工程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增值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农业产品征税范围注释〉的通知》（财税[1995]第52号），直接从事植物的种植收割的单位和个人销售上述注释所列的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本公司种植的林业及花卉产品销售按上述条例免征增值税。

**(2) 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规定，企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按上述条例，本公司从事苗木种植所取得的生产、经营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从事花卉种植所取得的生产、经营所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批准，本公司于2015年10月10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现持有编号为GR201532001468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3年。本公司2017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15%计征。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相关精神，子公司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在2017年度按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5 年 11 月 16 日获得河南省科技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河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从 2015 年开始执行所得税 15%的优惠税率，期限 3 年。证书编号为GR201541000245。

###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31,388.66	1,250.33
银行存款	130,213,406.47	223,935,601.98
其他货币资金	72,977.00	72,977
合计	130,517,772.13	224,009,829.3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4、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00,000.00	3,150,000.00
合计	600,000.00	3,150,000.00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00,000.00	
合计	1,300,000.00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1,227,083.72	100	61,848,516.92	17.12	299,378,566.80	203,886,274.9	100	25,945,396.73	12.73	177,940,878.17
合计	361,227,083.72	/	61,848,516.92	/	299,378,566.80	203,886,274.9	/	25,945,396.73	/	177,940,878.1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95,745,737.00	9,787,286.85	5.00
1 年以内小计	195,745,737.00	9,787,286.85	5.00
1 至 2 年	72,409,205.38	7,240,920.53	10.00
2 至 3 年	44,921,978.83	8,984,395.77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1,807,329.95	10,903,664.98	50.00
4 至 5 年	7,052,918.86	5,642,335.09	80.00
5 年以上	19,289,913.70	19,289,913.70	100.00
合计	361,227,083.72	61,848,516.92	17.12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5,251,038.5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38,351,747.08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8.3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1,531,795.81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6、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859,121.59	86.54	1,389,445.15	72.34
1 至 2 年	681,938.48	12.15	12,010.00	0.63
2 至 3 年	30,000.00	0.53	44,460.00	2.32
3 年以上	43,900.00	0.78	474,550.00	24.71
合计	5,614,960.07	100.00	1,920,465.15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年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2,528,228.48 元,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5.0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7、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8、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9、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000,000.00	36.53			20,0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4,753,152.83	63.47	8,992,578.53	25.88	25,760,574.30	14,651,744.47	100	5,465,707.56	37.30	9,186,036.9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4,753,152.83	/	8,992,578.53	/	45,760,574.30	14,651,744.47	/	5,465,707.56	/	9,186,036.91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城市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政府所属单位的工程保证金，无坏账风险
合计	20,000,0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8,072,641.70	903,632.08	5.00
1 年以内小计	18,072,641.70	903,632.08	5.00
1 至 2 年	3,502,472.75	350,247.28	10.00
2 至 3 年	5,918,436.10	1,183,687.22	20.00
3 至 4 年	975,805.21	487,902.61	50.00
4 至 5 年	1,083,438.66	866,750.93	80.00
5 年以上	5,200,358.41	5,200,358.41	100.00
合计	34,753,152.83	8,992,578.53	25.88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893,666.9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43,779,734.56	13,091,543.00
备用金	5,187,043.51	183,590.59
往来款	4,031,104.69	
其他	1,755,270.07	1,376,610.88
合计	54,753,152.83	14,651,744.4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城市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00	1 年内	36.53	
唐山湾三岛旅游区旅游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0	5 年以上	5.48	3,000,000.00
河南昂明投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2,560,000.00	2-3 年	4.68	512,000.00
云霄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0	5 年以上	3.65	2,000,000.00
河南省工商联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0	2-3 年	3.65	400,000.00
合计		29,560,000.00		53.99	5,912,0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25,556.84		525,556.84	14,988.40		14,988.40
库存商品	1,857,150.00		1,857,150.00			
周转材料	2,648,470.56		2,648,470.56			
生产成本	1,040,263.44		1,040,263.44			
消耗性生物资产	51,116,951.00		51,116,951.00	54,105,135.14		54,105,135.14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541,447,748.40		541,447,748.40	408,828,956.73		408,828,956.73
发出商品				319,078.054		319,078.05
劳务成本	2,070,252.76		2,070,252.76	689,307.58		689,307.58
合计	600,706,393.00		600,706,393.00	463,957,465.90		463,957,465.90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余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1,575,146,283.57
累计已确认毛利	660,607,083.68
减：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1,694,305,618.85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541,447,748.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T 融资建设工程	28,164,075.52	28,630,047.76
合计	28,164,075.52	28,630,047.76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待抵扣进项税	13,334,324.08	
预缴税费		2,420,556.45
合计	13,334,324.08	102,420,556.45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3,250,000.00		13,25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13,250,000.00		13,250,000.00			
合计	13,250,000.00		13,25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河南龙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3,250,000.00		13,250,000.00					3.03	
合计		13,250,000.00		13,250,0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6、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提供建筑服务	1,018,935,572.08	330,885.14	1,018,604,687.74	451,551,147.32	588,304.81	450,962,842.51	4.75%-6.9%
合计	1,018,935,572.08	330,885.14	1,018,604,687.74	451,551,147.32	588,304.81	450,962,842.51	/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 19、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通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805,581.42	2,316,278.94	11,103,340.62	5,164,243.06	23,389,444.04
2.本期增加金额	35,755,081.08	31,349,407.46	17,193,152.93	6,311,063.54	90,608,705.01
(1) 购置		3,269,067.81	1,830,276.80	1,461,593.88	6,560,938.49
(2) 在建工程转					



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5,755,081.08	28,080,339.65	15,362,876.13	4,849,469.66	84,047,766.52
3.本期减少金额	76,225.00	246,261.79	9,719.00	827,490.00	1,159,695.79
(1) 处置或报废	76,225.00	246,261.79	9,719.00	827,490.00	1,159,695.79
4.期末余额	40,484,437.50	33,419,424.61	28,286,774.55	10,647,816.60	112,838,453.2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234,157.59	696,972.10	4,011,360.33	3,534,717.69	9,477,207.71
2.本期增加金额	5,451,756.11	9,159,064.28	14,453,583.35	3,669,792.35	32,734,196.09
(1) 计提	421,048.19	765,636.27	2,097,111.46	726,260.35	4,010,056.27
企业合并	5,030,707.92	8,393,428.01	12,356,471.89	2,943,532.00	28,724,139.82
3.本期减少金额	60,953.87	173,376.00	8,383.35	780,641.44	1,023,354.66
(1) 处置或报废	60,953.87	173,376.00	8,383.35	780,641.44	1,023,354.66
4.期末余额	6,624,959.83	9,682,660.38	18,456,560.33	6,423,868.60	41,188,049.1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3,859,477.67	23,736,764.23	9,830,214.22	4,223,948.00	71,650,404.12
2.期初账面价值	3,571,423.83	1,619,306.84	7,091,980.29	1,629,525.37	13,912,236.3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北庄生态园基建	11,851,975.48		11,851,975.48			
合计	11,851,975.48		11,851,975.4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北庄生态园基建			11,851,975.48		11,851,975.48	11,851,975.48		工程施工阶段				政府拆迁补偿款
合计			11,851,975.48		11,851,975.48	11,851,975.48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5、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资质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85,989.14				585,989.14
2.本期增加金额	324,196.60			5,800,000.00	6,124,196.6
(1)购置	263,325.08			5,800,000.00	6,063,325.08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 增加	60,871.52				60,871.52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910,185.7			5,800,000.00	6,710,185.7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07,925.64				407,925.64
2.本期增加金额	164,138.31			161,111.11	325,249.42
(1) 计提	126,744.97			161,111.11	287,856.08
企业合并增 加	37,393.34				37,393.34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572,063.95			161,111.11	733,175.0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38,121.79			5,638,888.89	5,977,010.68
2.期初账面价值	178,063.50				178,063.5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21,315,297.05				121,315,297.05
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81,644,903.53				181,644,903.53
合计		302,960,200.58				302,960,200.58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南京办事处装修	3,595,002.00		1,875,653.28		1,719,348.72
生态园土地租赁费	280,500.00		6,875.00	273,625.00	
南京办公楼装修		1,307,844.67			1,307,844.67
北京办事处装修		86,939.82			86,939.82
成都办公楼装修费		308,365.02	112,475.17		195,889.85
合计	3,875,502.00	1,703,149.51	1,995,003.45	273,625.00	3,310,023.06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1,171,980.59	10,939,340.13	31,999,409.10	4,799,911.3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588,568.22	1,138,285.23	7,122,601.24	1,068,390.19
合计	78,760,548.81	12,077,625.36	39,122,010.34	5,868,301.5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股权转让款	46,800,000.00	
合计	46,800,000.00	

**31、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96,500,000.00	128,000,000.00
合计	96,500,000.00	128,0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3,4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1,071,766.29	10,000,000.00
合计	34,471,766.29	10,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5、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采购款	694,813,010.36	374,768,836.39
应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16,475,002.81	450,000.00
合计	711,288,013.17	375,218,836.3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 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51,661,152.90	83,735,230.19
设计款	4,042,075.17	419,057.55
其他	4,058,725.02	
合计	59,761,953.09	84,154,287.7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297,083.06	44,385,309.01	37,807,693.86	13,874,698.2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56,240.20	2,356,240.20	
合计	7,297,083.06	46,741,549.21	40,163,934.06	13,874,698.2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297,083.06	38,774,144.67	32,201,285.52	13,869,942.21
二、职工福利费		3,275,499.40	3,275,499.40	
三、社会保险费		1,376,432.31	1,376,432.3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82,183.03	1,182,183.03	
工伤保险费		141,553.09	141,553.09	
生育保险费		52,696.19	52,696.19	
四、住房公积金		738,592.00	738,59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0,385.63	205,629.63	4,756.00
六、短期带薪缺勤		10,255.00	10,255.00	
合计	7,297,083.06	44,385,309.01	37,807,693.86	13,874,698.2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219,608.79	2,219,608.79	
2、失业保险费		136,631.41	136,631.41	
合计		2,356,240.20	2,356,240.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3,780,313.77	4,447,322.00
企业所得税	19,306,196.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50,867.81	1,790,549.50
教育费附加	2,649,740.10	815,480.29
地方教育附加	1,763,687.83	544,277.89
印花税	679,550.90	393,753.06
土地使用税	151.14	24,404.27

房产税	69,001.91	156,277.22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75,877.02	19,204.21
地方综合基金	340,628.13	386,181.08
合计	43,616,015.00	8,577,449.52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91,013.7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83,257.88	258,4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22,753.42	
合计	297,025.00	258,400.0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	63,541,565.83	
保证金	3,283,045.05	
股权收购款	5,142,419.86	
上市服务费		6,870,000.00
费用类采购款	10,006,544.09	2,151,060.27
往来款	6,170,794.19	476,014.90
其他	1,524,857.99	
合计	89,669,227.01	9,497,075.1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2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04,400,000.00	
合计	116,600,000.00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91,953,212.91	22,274,855.54
合计	91,953,212.91	22,274,855.54

主要系已确认相关收入（或利得）但尚未发生增值税纳税义务而需于以后期间确认为销项税额的增值税额。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61,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200,000.00	
合计	48,8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分期支付的股权收购款	277,664,94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六、26）	104,400,000.00	
合计	173,264,94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拆迁补偿款	28,479,332.85	57,322,943.00	22,249,567.45	63,552,708.40	丹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拨付给公司的延陵镇凤凰山遗址片区房屋拆迁项目专用拆迁补偿款。
合计	28,479,332.85	57,322,943.00	22,249,567.45	63,552,708.40	/

####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3,350,000.00			200,025,000.00		200,025,000.00	333,375,000.00

## 54、其他权益工具

###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77,648,005.24		200,025,000.00	177,623,005.24
合计	377,648,005.24		200,025,000.00	177,623,005.2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资本公积减少系转增股本

##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8,297,423.84	4,794,832.23	2,079,884.75	11,012,371.32
合计	8,297,423.84	4,794,832.23	2,079,884.75	11,012,371.32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1,394,303.02	13,862,188.85		45,256,491.87
合计	31,394,303.02	13,862,188.85		45,256,491.8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 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82,548,727.23	217,795,464.9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82,548,727.23	217,795,464.9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0,680,222.20	71,948,069.2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862,188.85	7,194,806.9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9,335,750.15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20,031,010.43	282,548,727.2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36,404,266.32	704,941,672.47	509,444,010.62	344,901,763.37
其他业务	379,221.87	179,894.90	1,439,524.63	839,368.86
合计	1,036,783,488.19	705,121,567.37	510,883,535.25	345,741,132.23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427,280.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53,864.91	730,683.05
教育费附加	2,007,941.75	349,019.05
房产税	100,615.92	274,109.41
土地使用税	32,942.06	73,212.82
车船使用税	17,553.70	11,373.70
印花税	658,033.89	398,689.57
地方教育附加	1,343,421.60	232,679.35
合计	7,614,373.83	2,497,047.06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费	155,278.03	584,158.35
招标费用	1,042,668.07	787,872.40
差旅费	792,878.74	478,847.18
折旧费	224,748.35	14,683.29
职工薪酬	3,999,327.87	1,101,666.22
业务招待费	47,529.00	
其他费用	1,065,013.92	205,577.54
合计	7,327,443.98	3,172,804.98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酬	36,867,926.96	22,049,544.03
办公费	8,875,705.73	2,584,665.27
保险费	179,686.45	307,713.82
差旅费	5,345,597.83	3,161,890.35
税金	241,142.95	705,041.33
租赁费	647,505.63	296,887.40
折旧与摊销	3,613,404.70	4,793,210.85
修理费	705,762.84	489,018.75

业务招待费	9,289,622.59	5,311,018.40
咨询费	2,124,005.86	3,649,281.09
苗圃费用	1,459,360.89	1,615,395.81
其他	4,504,520.72	570,263.43
合计	73,854,243.15	45,533,930.53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403,724.18	17,356,032.58
减：利息收入	-1,219,240.28	-470,552.97
其他	1,159,762.83	1,150,289.34
合计	11,344,246.73	18,035,768.95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5,029,731.38	12,576,903.16
合计	15,029,731.38	12,576,903.16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T 项目投资回报分摊	1,905,807.85	4,821,024.58
理财收益	723,013.70	
股权转让收益	700,000.00	
合计	3,328,821.55	4,821,024.58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541.46	
政府补助		2,218,900.00	
政策性拆迁	22,270,234.60		22,270,234.60
其他	125,930.00	59,468.15	125,930.00
合计	22,396,164.60	2,283,909.61	22,396,164.6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进一步推进燃煤锅炉大气污染整治工作	30,000.00		收益
进一步推进燃煤锅炉大气污染整治工作	120,000.00		收益
延陵镇财税贡献特等奖	30,000.00		收益
延陵镇机关 2016 年丹阳市知识产权战略推进计划	120,000.00		收益
丹阳市云阳街道财政所 2015 年度丹阳市专利资助资金	15,000.00		收益
上市政府奖励		2,218,900.00	
合计	315,000.00	2,218,9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策性拆迁	22,270,234.60		22,270,234.60
地方综合基金	43,470.83	39,979.53	
捐赠支出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	27,321.01		27,321.01
合计	22,541,026.44	39,979.53	22,497,555.61

## 71、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2,461,606.72	15,214,988.76
递延所得税费用	-2,316,460.90	2,593,000.21
合计	30,145,145.82	17,807,988.97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19,931,101.2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2,989,665.1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971,187.4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977,851.9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009,062.2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56,501.6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606,093.4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679,200.72
所得税费用	30,145,145.8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工程保证金	8,316,031.52	8,535,000.00
收到政府补助	315,000.00	2,218,900.00
工程保证金及银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1,219,240.28	470,552.97
其他业务收款	1,894,868.07	363,266.04
收到其他往来款	5,106,980.48	59,468.15
合计	16,852,120.35	11,647,187.16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办公费、业务招待费、咨询费、差旅费等	33,175,427.43	12,052,350.18
支付招标等规费	1,042,668.07	5,740,330.59
支付苗圃养护费用	1,459,360.89	1,107,716.12
支付银行手续费	775,437.45	202,289.34
支付工程保证金	20,450,000.00	3,006,720.00
支付其他往来款	1,994,297.47	830,523.56
合计	58,897,191.31	22,939,929.79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策性拆迁补偿款	35,052,708.40	28,479,332.85
收到银行理财及利息	100,723,013.70	
转让水利三级资质	700,000.00	
收回资金拆借款	1,000,000.00	
合计	137,475,722.10	28,479,332.85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支付拆迁费	992,388.39	
资金拆借款	400,000.00	
合计	1,392,388.39	100,0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资金拆借款	5,315,200.84	
合计	5,315,200.84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行债券及银行贷款相关费用		1,948,000.00
上市服务费		2,980,000.00
支付与筹资相关的融资费用	784,325.38	
资金拆借款	8,237,574.38	
合计	9,021,899.76	4,928,000.00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189,785,955.43	71,948,069.2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029,731.38	12,576,903.1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010,056.27	3,601,032.25
无形资产摊销	287,856.08	154,438.0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95,003.45	1,892,153.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740.21	629,303.3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187,849.56	18,304,032.5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28,821.55	-4,821,024.5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16,460.90	2,593,000.2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613,212.26	-127,587,889.2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3,832,778.95	-95,717,825.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2,676,005.47	146,963,443.4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832,651.29	30,535,636.44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0,444,795.13	223,936,852.3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3,936,852.31	12,045,145.8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492,057.18	211,891,706.4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18,335,060.00
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43,200,000.00
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75,135,06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8,424,373.18
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3,817,711.45
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4,606,661.73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99,910,686.82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30,444,795.13	223,936,852.31
其中：库存现金	231,388.66	1,250.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0,213,406.47	223,935,601.9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444,795.13	223,936,852.3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2,977.00	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2,751,614.27	用于取得银行授信
合计	2,824,591.27	/

##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 79、政府补助

###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进一步推进燃煤锅炉大气污染整治工作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进一步推进燃煤锅炉大气污染整治工作	120,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0
延陵镇财税贡献特等奖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延陵镇机关 2016 年丹阳市知识产权战略推进计划	120,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0
丹阳市云阳街道财政所 2015 年度丹阳市专利资助资金	15,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
合计	315,000		315,000

###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8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	1.44亿	80.00	收购	2017年10月31日	实际取得控制权	19,688,687.67	6,394,685.43
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辉龙管业有限公司 河南省正大环境科技咨询工	2017年10月	2.52亿	60.00	收购	2017年10月31日	实际取得控制权	160,013,113.02	44,769,381.48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中维国际	郑州水务
一、现金	144,000,000.00	252,0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144,000,000.00	252,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2,684,702.95	70,355,096.47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21,315,297.05	181,644,903.53

##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38,905,156.43	38,905,156.43
货币资金	3,817,711.45	3,817,711.45
应收款项	26,329,697.30	26,329,697.30
其他应收款	4,583,040.48	4,583,040.48
存货	2,138,579.76	2,138,579.76
固定资产	1,294,342.94	1,294,342.94
长期待摊费用	308,365.02	308,365.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3,419.48	433,419.48
负债：	10,549,277.74	10,549,277.74
应付款项	2,542,114.84	2,542,114.84
预收账款	2,997,750.44	2,997,750.44
应付职工薪酬	208,120.59	208,120.59

应缴税费	4,008,419.60	4,008,419.60
其他应付款	792,872.27	792,872.27
净资产	28,355,878.69	28,355,878.69
取得的净资产	28,355,878.69	28,355,878.69

	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381,471,921.70	381,471,921.70
货币资金	14,606,661.73	14,606,661.73
应收款项	49,338,383.91	49,338,383.91
预付账款	52,994,289.77	52,994,289.77
其他应收款	27,786,362.47	27,786,362.47
存货	162,223,559.60	162,223,559.60
其他流动资产	5,106,782.21	5,106,782.2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250,000.00	13,250,000.00
固定资产	51,787,467.21	51,787,467.21
在建工程	895,093.19	895,093.19
无形资产	23,878.18	23,878.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59,443.43	3,459,443.43
负债：	256,378,313.08	256,378,313.08
借款	69,500,000.00	69,500,000.00
应付款项	51,777,138.63	51,777,138.63
预收账款	46,225,258.45	46,225,258.45
应付职工薪酬	135,280.00	135,280.00
应缴税费	3,470,704.90	3,470,704.90
应付利息	133,004.17	133,004.17
其他应付款	85,136,926.93	85,136,926.93
净资产	125,093,608.62	125,093,608.62
减：少数股东权益	7,835,114.50	7,835,114.50
取得的净资产	117,258,494.12	117,258,494.12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	郑州	工程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四川	成都	设计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郑州辉龙管业有限公司	河南	郑州	管道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南省正大环境科技咨询工程有限公司	河南	郑州	咨询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40.00	17,826,796.15		72,661,042.16
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0.00	1,278,937.08		6,950,112.8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82,483,538.47	120,888,704.421	403,372,242.89	233,269,918.14		233,269,918.14						
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48,470,135.69	1,842,588.88	50,312,724.57	15,562,160.45		15,562,160.45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60,013,113.02	44,778,296.95		56,888,917.12				
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9,688,687.67	6,394,685.43		7,020,767.61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款项、长期应收款、应付款项、应付票据、借款等。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如下: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基于此，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①汇率风险：无。

②利率风险：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本公司的银行贷款均系短期借款，一般以浮动利率借款合同为主。本公司发行的私募债券属于长期的固定利率融资。除此之外，本公司

会有部分 BT 工程项目按照回购款支付进度向甲方收取融资费，相应的融资费率是参考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

③价格风险：本公司的主业园林绿化是以市场价格进行招标，价格受制于市场的反应，因此采购和销售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 (2) 信用风险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包括：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对客户的信用情况进行审核，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

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 (4) BT 项目风险

BT 项目风险主要分为 BT 项目回购风险和 BT 项目融资风险，BT 项目回购款的收取与宏观经济、地方政府信誉和财政实力有关，如果宏观经济持续走低，地方政府信誉和财政实力下降，则可能带来回购风险。随着本公司 BT 项目的增加，公司的资本支出增加较快，如果公司不能通过多元化的融资渠道筹集到足够的资金，将影响本公司的盈利水平。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丹阳市	实业投资	3.5 亿元	41.70	41.7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详见“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情况。”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肖国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丹阳市王府酒店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邹玉凤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之家庭成员

徐天	本公司子公司高管
张学伟	本公司子公司高管
苏州鱼跃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对本公司具有影响的股东单位控制的公司
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对本公司具有影响的股东单位控制的公司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对本公司具有影响的股东单位控制的公司
江苏钟发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江苏鱼跃医用器材有限公司	对本公司具有影响的股东单位控制的公司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丹阳市王府酒店有限公司	餐饮住宿	997,714.00	589,685.54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器材	311,140.00	
合计		1,308,854.00	589,685.5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丹阳市王府酒店有限公司	销售蒸汽	57,970.00	553,884.96
苏州鱼跃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绿化养护	236,388.72	243,273.79
苏州鱼跃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黑松		258,000.00
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景观绿化及绿化养护	467,394.30	985,629.64
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黑松		435,000.00
江苏鱼跃医用器材有限公司	景观绿化	12,813,204.36	14,149,387.25
合计		13,574,957.38	16,625,175.6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800,000.00	
小计		800,0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肖国强、邹玉凤	29,500,000.00	2017/7/11	2020/7/11	否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肖国强、邹玉凤	5,000,000.00	2017/7/11	2020/7/11	否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肖国强、邹玉凤	8,000,000.00	2017/7/11	2020/7/11	否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肖国强、邹玉凤	4,000,000.00	2017/7/11	2020/7/11	否
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4/21	2018/4/20	否
郑州辉龙管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8/1	2018/7/31	否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肖国强、邹玉凤	46,000,000.00	2017/7/11	2020/7/11	否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肖国强、邹玉凤	15,000,000.00	2017/7/11	2020/7/11	否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肖国强、邹玉凤	21,071,766.29	2017/7/11	2020/7/11	否
合计	148,571,766.29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7/9/30	2017/12/31	该借款由于春延、张学伟、徐天提供担保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62.00	214.81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95,438.00	24,771.90		0
应收账款	江苏鱼跃医用器材有限公司	3,385,734.68	169,286.73		
应收账款	丹阳市王府酒店有限公司			612.00	30.60
应收账款	苏州鱼跃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20,572.00	47,528.60	320,572.00	26,528.60
其他应收款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5,000.00		
合计		4,301,744.68	246,587.23	321,184.00	26,559.2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丹阳市王府酒店有限公司	939,744.00	
预收款项	江苏鱼跃医用器材有限公司		3,213,065.57
	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12,586.44
	江苏钟发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120,000.00	
其他应付款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合计	31,059,744.00	3,325,652.01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重大承诺事项：

1) 2017 年 6 月 29 日，本公司与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水务公司”）主要股东代表于春延、张学伟、宋剑、徐天、冯兴龙、王侠等签署了《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收购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之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书》，拟受让郑州水务公司 60% 股权，交易作价为 25,200 万元。其中 30% 的收购款项在标的资产过户至本公司名下的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支付，2017 年 10 月 17 日本公司完成郑州水务公司 60% 股权的交割，剩余 70% 款项按照 30%、30%、10% 分三年，分别在郑州水务公司 2017 -2019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起的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

交易对手方承诺，标的公司在 2017-2019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4,000 万元，4,700 万元和 5,540 万元，且至少有 2 个年度的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正数。

2) 2017 年 9 月 15 日，本公司与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维国际公司”）原股东谢绍宁、荣艳、王伟等签署了《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收购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之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书》，拟受让中维国际公司 80% 股权，交易作价为 14,400 万元。其中 30% 的收购款项在标的资产过户至本公司名下的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支付，2017 年 10

月 19 日本公司完成中维国际公司 80% 股权首笔对价款的支付, 剩余的 70% 款项按照 20%、20%、30% 分三年, 分别在中维国际公司 2017-2019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起的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交易对手方承诺, 标的公司在 2017-2019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500 万元, 1,950 万元和 2,535 万元, 且各年度的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不低于 350 万元, 400 万和 500 万元。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1、关于本公司拆迁补偿事项

因丹阳市总体规划和延陵镇凤凰山遗址片区房屋拆迁项目的需要, 丹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本公司位于丹阳市南二环路 99 号公司占地范围内 (总面积 32337.5 m<sup>2</sup>) 的房屋及地上附着物等进行整体搬迁、收购; 对公司实际所有的位于丹阳市延陵镇联兴村占地范围内 (总面积约 55158 m<sup>2</sup>) 及位于丹阳市南二环路 99 号公司占地范围内 (总面积 32337.5 m<sup>2</sup>) 的名贵树木及景观石进行移栽、搬迁, 一般性树木由丹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收购。其中, 房屋及地上附着物等拆迁协议约定价款 67,300,010.00 元, 购买一般性树木和名贵树种、景观石搬迁协议约定价款 27,709,648.00 元。上述事项涉及补偿金额合计 95,009,658.00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公司已收到上述全部款项。

### 2、河南辉龙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

根据郑州水务公司与河南辉龙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辉龙铝业公司) 合作协议, 双方共同出资成立辉龙管业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9000 万元。其中: 郑州水务公司以货币出资, 占比 54.9284%, 辉龙铝业公司以其合法拥有的土地等实物资产出资, 占比 45.0716%。其中实物资产为: 位于郑州荥阳五龙产业集聚区的一宗面积为 95665.8 平方米的工业土地使用权以及地上附着的 2 栋厂房。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出资情况为郑州水务公司累计货币出资 3300 万元, 上述实物资产过户手续尚未办妥。辉龙管业公司已处于生产经营状态, 实际使用上述实物资产。根据郑州水务公司与辉龙铝业公司签订的转让协议, 郑州水务公司以人民币 4,680 万元收购辉龙铝业公司名义持有的全部辉龙管业公司股权。鉴于尚未完成土地等实物资产过户手续, 故上述款项实际的交易标的为土地等实物资产。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郑州水务公司已经履行约定, 付讫该笔款项, 实际持有辉龙管业公司 100% 股权。

##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7,335,500
-----------	------------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报告分部按照工程业务，设计业务，管材销售业务以及其他业务确定。报告分部信息均按照公司统一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程业务	918,057,876.00	639,583,751.88
设计业务	20,612,782.01	10,328,861.96
管材销售业务	86,779,789.83	52,775,467.50
其他业务	11,333,040.35	2,433,486.03
合计	1,036,783,488.19	705,121,567.37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纳入合并范围内的会计主体架构与分部架构存在交集，公司按会计主体核算资产与负债，各分部形成的资产与负债未能有效区分，故上述“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未能披露相关分部的资产与负债情况。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 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0,191,043.20	100.00	32,901,293.44	17.30	157,289,749.76	203,886,274.90	100.00	25,945,396.73	12.73	177,940,878.17
合计	190,191,043.20	100.00	32,901,293.44	17.30	157,289,749.76	203,886,274.90	100.00	25,945,396.73	12.73	177,940,878.1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83,405,286.06	4,170,264.30	5.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83,405,286.06	4,170,264.30	5.00
1 至 2 年	48,317,872.13	4,831,787.21	10.00
2 至 3 年	29,118,550.86	5,823,710.17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0,542,747.28	10,271,373.64	50.00
4 至 5 年	5,012,143.75	4,009,715.00	80.00
5 年以上	3,794,443.12	3,794,443.12	100.00
合计	190,191,043.20	32,901,293.44	17.3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97,214,634.39 元,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1.11%,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2,743,970.81 元。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955,896.71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97,214,634.39 元,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1.11%,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2,743,970.81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000,000.00	64.60			20,0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961,159.33	35.40	6,515,168.41	59.44	4,445,990.92	14,651,744.47	100.00	5,465,707.56	37.30	9,186,036.9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0,961,159.33	/	6,515,168.41	/	24,445,990.92	14,651,744.47	/	5,465,707.56	/	9,186,036.9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515,623.20	125,781.16	5.00
1 至 2 年	942,435.25	94,243.53	10.00
2 至 3 年	1,043,000.00	208,600.00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97,087.94	198,543.97	50.00
4 至 5 年	875,065.94	700,052.75	80.00
5 年以上	5,187,947.00	5,187,947.00	100.00
合计	10,961,159.33	6,515,168.41	59.44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49,460.8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工程保证金	27,123,643.00	13,091,543.00
备用金	268,407.37	183,590.59
其他	3,569,108.96	1,376,610.88
合计	30,961,159.33	14,651,744.4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城市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00	1 年以内	64.60	
唐山湾三岛旅游区旅游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0	5 年及以上	9.69	3,000,000.00
云霄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0	5 年及以上	6.47	2,000,000.00
福建省云霄县财政局	保证金	500,000.00	4-5 年	1.61	400,000.00
丹阳市建设工程管理处	保证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1.61	40,000.00
丹阳市建设工程管理处	保证金	300,000.00	1-2 年		
合计		26,000,000.00		83.98	5,440,0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96,000,000.00		396,000,000.00			
合计	396,000,000.00		396,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52,000,000.00		252,000,000.00		
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44,000,000.00		144,000,000.00		
合计		396,000,000.00		396,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56,791,891.39	599,029,135.76	509,444,010.62	344,901,763.37
其他业务	289,796.11	179,894.90	1,439,524.63	839,368.86
合计	857,081,687.50	599,209,030.66	510,883,535.25	345,741,132.23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T 项目投资回报分摊	1,905,807.85	4,821,024.58
理财收益	723,013.70	
股权转让收益	700,000	
合计	3,328,821.55	4,821,024.58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40,259.79	处置固定资产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5,000.00	防污费、丹阳知识产权推进计划、财务特等贡献奖等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23,013.70	中信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8,608.99	
所得税影响额	-296,532.3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431.47	
合计	1,684,781.5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78	0.51	0.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60	0.51	0.5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正本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肖国强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3 月 2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